

公司代码：600157

公司简称：永泰能源

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王广西、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卞鹏飞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梁亚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由于所处重资产行业，负债规模较大、资产负债率较高、财务负担较重，在 2018 年市场融资环境困难的形势下，公司出现了流动性风险。公司已在本报告中描述了公司面临的风险，详见本报告中关于公司面临风险的描述内容，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6 日收到债权人河南省豫煤矿机有限公司的《重整申请通知书》，河南省豫煤矿机有限公司向山西省晋中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对公司进行重整。公司重整能否被法院受理，公司是否进入重整程序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积极与各方共同论证解决债务问题的方案，竭力争取有关方面的支持，实现重整工作的顺利推进。公司最终的重整方案将以法院裁定批准的重整计划为准。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3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6
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8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7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5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37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7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39
第十节	财务报告	44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63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上市公司、永泰能源	指	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永泰集团	指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
华晨电力	指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张家港沙洲电力	指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
张家港华兴电力	指	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
裕中能源	指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周口隆达	指	周口隆达发电有限公司
国投南阳	指	国投南阳发电有限公司
丹阳华海	指	丹阳华海电力有限公司
华元新能源	指	华元新能源有限公司
华泰矿业	指	华泰矿业有限公司
华熙矿业	指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
银源煤焦	指	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
康伟集团	指	山西康伟集团有限公司
华瀛石化	指	华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华衍物流	指	华衍物流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登记结算机构、登记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永泰能源
公司的外文名称	WINTIME ENERG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WTECL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广西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 军	宁方伟
联系地址	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亲贤北街9号双喜广场26层	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亲贤北街9号双喜广场26层
电话	0351-8366670	0351-8366507
传真	0351-8366501	0351-8366501
电子信箱	wteclzqb@126.com	ytnynfw@126.com

三、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山西省晋中市灵石县翠峰路79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031300
公司办公地址	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亲贤北街9号双喜广场26、27层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030006
公司网址	www.wtecl.com、www.永泰能源.中国
电子信箱	wteclbg@126.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五、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永泰能源	600157	鲁润股份

六、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 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0,085,508,848.19	9,684,055,294.29	4.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2,278,341.88	91,001,106.96	12.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8,556,903.42	39,067,085.06	152.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89,761,811.10	2,372,791,400.78	-7.7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 上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3,697,525,403.52	23,790,206,779.03	-0.39
总资产	106,967,180,927.90	106,485,157,848.79	0.45

(二)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 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82	0.0073	12.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82	0.0073	12.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79	0.0031	154.8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3	0.38	增加0.05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2	0.16	增加0.26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0,068,395.2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259,034.7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9,793,743.95	
债务重组损益	16,034,286.33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34,374,651.8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317,959.5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1,187,072.4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444,833.28	
所得税影响额	-7,109,504.75	
合计	3,721,438.46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公司主营业务、经营模式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电力业务和煤炭业务。

1、电力业务：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电力生产与开发，所属电厂分布在江苏省与河南省境内。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正在运营的发电装机容量 909 万千瓦，在建装机容量 200 万千瓦，总装机容量 1,109 万千瓦。公司所属发电企业规模已达到中等电力企业规模。

公司电力业务的主要经营模式为：随着电力市场化改革深入，公司电量来源主要为市场直接交易（大用户）电量与计划分配电量，而市场直接交易电量份额比重逐年加大。其中：计划分配电量由国家电网公司统购统销，根据能源行政主管部门下达的年度电量计划，公司各发电企业分别与国网江苏省电力公司、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签署购售电合同；市场直接交易电量由电厂、用户（售电公司）、电力交易中心签订三方合同，仍通过两省国网公司进行结算。所有电量接受江苏省和河南省电网的统一调度。

报告期内，公司电力业务利润主要源自合理的上网（销售）电价以及对发电成本和其他管理成本的控制。

2、煤炭业务：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煤炭开采与销售，所属的煤矿及煤炭资源主要分布在山西、陕西、新疆、内蒙古和澳洲境内。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现有在产的主焦煤及配焦煤煤矿总产能规模为 975 万吨/年。公司拥有的煤炭资源保有储量总计 38.43 亿吨，其中：优质焦煤资源保有储量共计 9.22 亿吨，优质动力煤资源保有储量共计 29.21 亿吨。公司所属煤炭企业规模已达到大型煤炭企业规模。

公司煤炭业务的主要经营模式为：由公司制定年度生产与经营计划，各煤矿主体企业按照计划组织生产与销售，根据市场行情确定煤炭产品销售价格。

报告期内，公司煤炭业务利润主要源自合理的煤炭产品市场价格以及对采煤成本和其他费用的控制。上半年，公司煤炭业务产品均为优质焦煤和配焦煤，主要用于钢铁冶金行业。为此，公司电力业务发电用煤主要依靠外部采购。

（二）行业情况

1、电力行业

2020 年上半年，全国电力供需总体平衡有余，为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复商复市提供坚强电力保障。全社会用电情况逐渐好转，第一产业和城乡居民生活用电正增长；发电量降幅继续收窄，新能源发电量占比持续提高；除核电和太阳能发电外，其他类型发电设备利用小时均同比降低；全国跨省送出电量实现正增长；除水电外，其他类型发电基建新增装机均同比减少；电源完成投资同比增长，其中：水电、风电和太阳能发电完成投资增长较快。

2020 年上半年，全国全社会用电量 3.35 万亿千瓦时，同比下降 1.3%。全国规模以上电厂发电量为 3.36 万亿千瓦时，同比下降 1.4%，其中：全国规模以上火电厂发电量 2.43 万亿千瓦时，同比下降 1.6%。

2020 年 6 月末，全国 6,000 千瓦及以上电厂装机容量 19.4 亿千瓦，同比增长 5.3%，

其中：火电 12.0 亿千瓦（燃煤发电 10.5 亿千瓦）。全国发电设备利用小时为 1,727 小时，比上年同期降低 107 小时，其中：火电设备平均利用小时为 1,947 小时（燃煤发电设备平均利用小时为 1,994 小时），比上年同期降低 119 小时。

根据国家能源局江苏监管办统计信息，2020 年 1-6 月份，江苏省全社会累计用电量 2,812.77 亿千瓦时，同比下降 4.73%。全省累计发电量 2,310.85 亿千瓦时，同比下降 5.88%。全省发电设备累计平均利用小时 1,727 小时，同比下降 160 小时，其中：统调电厂累计平均利用小时为 1,824 小时，同比下降 171 小时。截至 2020 年 6 月底，全省装机容量 13,397.41 万千瓦。

根据国家能源局河南监管办统计信息，2020 年 1-6 月份，河南省全社会累计用电量 1,576.78 亿千瓦时，同比减少 4.82%。全省累计发电量 1,319.79 亿千瓦时，同比减少 4.61%。全省发电机组平均利用小时数为 1,394 小时，同比减少 165 小时，其中：火电为 1,549 小时，同比减少 186 小时；统调火电机组平均利用小时数为 1,559 小时，同比减少 181 小时。截至 2020 年 6 月底，全省装机容量 9,522.25 万千瓦。

2、煤炭行业

2020 年上半年，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煤炭产销受到限制，煤炭消费明显收缩；二季度以来，在疫情防控形势持续向好，复工复产、复商复市加快推进形势下，煤炭消费持续复苏，煤炭产量恢复性增长。上半年，全国规模以上煤炭企业原煤产量 18.1 亿吨，同比增长 0.6%。

2020 年 6 月，国家发改委等六部委发布《2020 年煤炭化解过剩产能工作要点》，其中明确提出：加快推进兼并重组，支持煤炭企业建设坑口电厂、发电企业建设煤矿，鼓励通过一体化运营、股权合作等多种方式发展煤电联营，促进上下游产业融合发展，提高能源供应保障水平；加快推进结构调整，进一步优化存量资源配置，扩大优质增量供给，实现供需动态平衡，加快退出低效无效产能和落后产能，持续减少煤矿数量，不断提高产能利用率，进一步提升安全、环保、能耗、工艺等办矿标准和生产水平；加快推进转型升级，深化煤炭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突出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建设安全、绿色、集约、高效的煤炭供给体系，以产业延伸、更新和多元化发展为路径，充分利用去产能分流职工和资源资产，因地制宜实施转产转型，逐步建立现代产业体系，加快新旧发展动能有序转换。

进口煤方面，今年上半年煤炭进口通关政策整体趋紧，国际煤价整体运行较为弱势，但煤炭进口量仍有明显增长。上半年进口煤炭 1.74 亿吨，同比增长 12.7%。

煤炭价格方面，供需格局不断转换，致使上半年煤炭市场价格出现较大波动。初期受疫情影响使得煤炭消耗量偏低，加之煤矿生产恢复快于市场耗煤需求，煤价走低；后期随着下游需求快速复苏，煤价开始企稳。上半年，煤价总体上呈“V”字走势。

根据山西省统计局统计信息，2020 年上半年山西省规模以上煤炭企业原煤产量 48,817.6 万吨，同比增长 2.3%。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要变化。公司长期致力于实业发展，紧紧围绕优质综合能源供应商发展战略，充分发挥公司所拥有的区域布局优势、综合能源协同优势、经营管理优势和安全生产管理优势，不断夯实主营业务，努力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促进公司各项业务保持平稳运行。

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0 年上半年，面对新冠肺炎疫情严重冲击，在党中央和国务院的坚强领导下，全国上下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疫情防控形势持续向好，经济运行稳步复苏。面对前所未有的困难挑战和公司债务问题，在社会各界的理解和支持下，公司管理层与全体员工齐心协力、勇于担当、攻坚克难，紧紧围绕“创收增效、化解风险”开展工作，一手抓疫情防控，一手抓复工复产，全力降低疫情带来的影响，保证了公司生产经营正常和平稳运行。

1、安全生产管理工作

公司始终坚持以“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来指导安全生产管理工作，牢固树立安全发展与安全红线意识，加强现场管理，深化隐患排查治理，确保了安全生产。电力板块：认真执行设备日常维护消缺以及机组停机后的维护保养工作，加强设备巡检频次，提高设备巡检质量，消除潜在安全隐患，确保机组处于安全运行和良好备用状态。煤炭板块：深入开展安全风险超前预控和事故隐患排查“双重”预防机制建设，重点开展地质灾害隐患排查、雨季“三防”专项检查，对重大灾害隐患严格执行“五落实”和挂牌督办制度，强化对重点矿井、重点区域及安全关键部位、薄弱环节、特殊时段的监督检查，推动安全管理“全覆盖”、隐患整改“闭环化”。石化板块：加强工程扫尾工作，对现场存在的安全、质量缺陷及时落实整改，保证项目生产调试的正常进行，建立健全各项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港口设施保安、应急预案，开展各类安全应急演练，严格落实安全责任制，夯实安全生产基础。2020 年上半年，公司安全生产总体形势稳定，未发生重大安全责任事故。

2、生产经营工作

(1) 电力业务。一是充分用好用足各种政策，全力争取基础电量和交易电量，积极参与市场交易，对大用户电量限额确保拿足，努力提高发电经济效益。二是根据燃料价格走势适时调整各阶段发电量计划，在有限的价格空间里创造最大的经济效益。三是加快在建项目建设进度，争取项目早日投产增效。其中：国投南阳电厂一期 2×100 万千瓦超超临界燃煤发电机组#1 机组于 2020 年 1 月投入商业运行，张家港华兴电力二期 2×40 万千瓦燃机热电联产机组计划于年底前投入运行，丹阳华海 2×10 万千瓦燃机热电联产机组于 2020 年 6 月正式开工建设。四是通过积极协调长协煤、大力开展市场煤集中招标采购、加大进口煤采购、掺烧劣质煤等多项措施，降低燃料成本，增

加经济效益。五是拓展供热管网建设，加快公司在热电联供领域的布局，提升供热能力，增强市场竞争力。同时加大售电业务拓展，增加代理电量和业务收入。

(2) 煤炭业务。一是补产增效。通过优化采掘方案，抓好重点矿井、重点采掘头面生产接续，加强现场管理等措施，确保生产接续和稳产、高产。二是提质增效。按照出好煤、出优质煤的工作思路，全力以赴推进各矿区域升级及工艺升级工作，着重从开采设计、生产组织、质检管理等方面进行全过程管控，提高优质煤产量。三是组织重点用户进行现场产品推介，主动开展用户走访，加强沟通协调，促进销售工作。针对不同地域客户的不同需求，对不同煤炭资源，实行统一调度，以满足客户需求，增加产品销量。四是大力实施煤泥再洗、原煤筛选等增效项目，努力提高经济效益。不断加大修旧利废、回收复用力度，深入开展“清仓利库”行动，加强材料领用全过程管理，降低材料成本，实现降本增效。

(3) 石化业务。一是通过加快工程扫尾、理顺各项操作程序、加强工艺和设备管理，不断完善生产运行条件。二是全力推进专项验收和证照办理工作。通过了库区、码头工程档案、环保、房建等重要专项验收与现场核查，完成了库区和码头竣工验收，取得了燃料油港口经营许可证。三是抓住国际油品市场价格大幅波动的有利时机，加大仓储与保税业务拓展，将保税仓库从 59 万立方米扩容至 109 万立方米。目前仓储设施出租情况良好，带动整个项目试运行平稳推进。四是积极开展招商宣传与推介，与国内领先的石油石化央企及国际知名石油商开展合作，引进重点大客户，积极开展仓储、保税加油等业务。

3、内控管理工作

一是不断完善公司管理体制，结合公司发展实际，在人事、财务、监察审计工作中加大推行“垂直管理”模式，对电力、煤炭板块实行“事业部制”管理，强化对各业务归口部门和各级子公司的管控力度。二是进一步优化内控体系建设，对相关单位进行流程梳理，明确职责权限，不断完善各级子公司内控体系。三是实现经营购销中的“统一管理、规范流程、集中实施”，通过建章立制、网络升级、优化资源等措施，创新管理手段，夯实基础管理，确保购销管理工作受控并取得实效。四是加强监察审计派驻专员管理，围绕物资采购、工作作风等方面，对重点经营与管理环节实施全面监督，严格落实责任考核，加大追责问责力度，有效强化了内部管控。

4、环境保护工作

公司深入贯彻国家及相关行业的环保法律法规，不断强化环保意识，落实各项环保政策。一是始终将环保工作放在生产经营活动中的重要位置，不断完善环保管理体系和考核体系，加大问责力度，确保各项制度和措施落实到位。二是根据公司行业特性，各业务板块制订了相应的环保和节能减排管理制度，不断完善应急制度和预案，提升公司处置突发环境事件的能力。三是保证必要的环保资金投入，严格落实建设项目环保设施“三同时”要求，公司各项在建工程和生产企业环保设施严格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进行建设，均达到政府相关环保规定要求。四是加强环保设施运行维护管理，加大对生产设备的环保改造力度，强化监督和管理责任，将环保工作纳入公司日常管理与考核体系，保证环保设施有效运行。五是加大环保宣传与培训，提高全员思想认识，不断提升环保工作质量。2020 年上半年，公司所属企业各项排放指标均达到或优

于国家和行业相关规定标准，公司未发生重大环境污染事件。

5、债务化解工作

自 2018 年 7 月初发生债务问题以来，在各级地方政府、监管机构和永泰金融机构债权人委员会（以下简称“债委会”）指导和帮扶下，公司通过稳定生产经营、及时寻求政府救助、加快资产处置、深入开展债权人沟通等多种措施，积极认真应对，全力推进债务重组，稳妥化解债务风险。

一是争取政府支持情况。自债务问题发生以来，公司积极向企业所在地政府进行汇报，全力争取各项支持。公司所属电厂获得江苏、河南当地政府的大力支持和帮助，为电厂运行和项目建设提供资金支持，缓解资金压力；公司山西地区煤矿所在地政府成立了以主要领导为组长的应对债务风险保证生产经营领导小组，由相关政府部门牵头成立了各专项工作小组，全力保证煤矿的安全生产与经营稳定；公司所属石化项目获得广东当地税收减免等优惠政策，为项目试运营提供了良好保障。

二是债务重组方案进展情况。2018 年 8 月 23 日成立以国家开发银行为主席行、中信银行为联席主席行的债委会，在监管机构及各级地方政府指导与支持下，积极协调对公司开展帮扶：一是全力保证公司实体企业正常生产经营，确保公司企业稳定生产、稳定就业；二是及时要求不抽贷、不压贷、不断贷，合理调整短期债务到期回收计划，保持债务余额整体稳定；三是推动有效降低公司财务负担，目前公司有息负债已有 70%左右融资成本下调至基准利率或 LPR 水平；四是强调慎重采取查封资产、冻结账户等影响企业经营的保全措施，积极协调达成和解方案。

2019 年 7 月 19 日，债委会召开主席团会议，议定《关于化解永泰能源债务风险的建议方案》，方案核心思路即“资产处置+债务重组”，加快非主业资产处置，妥善处置存量金融有息债务，实现公司财务可持续发展。2019 年 12 月 30 日，经过多次与债权人沟通后，债委会结合各方反馈意见，对重组方案部分细节进行了优化。2020 年以来，公司在债委会指导下，加快推进债务重组各项工作，并积极与债权人沟通，目前债务重组初步方案已取得债权人多数共识。

后续公司将实施司法重整，通过债转股和留债延期并合理调整利率水平以降低公司融资成本，结合出售公司非主业资产，将公司负债结构调至合理水平，提升公司业绩，从根本上保护全体债权人及中小股东权益。

三是资产处置情况。债务问题产生后，公司及时制定了资产出售计划，对内设立总协调组和专项工作小组，对外积极拓宽交易渠道、广泛收集市场信息，多举措推动资产处置进度。报告期内，公司所属江苏永泰发电有限公司 100%股权已完成出售，后续公司将继续加大资产处置力度，加快推进债务问题化解。

四是债权人沟通情况。报告期内，公司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在债委会和监管机构等指导下，广泛、深入开展债权人沟通，及时推进展期和解、降息、诉讼和解等工作，保证了金融债务关系的基本稳定，并促使融资成本有所下降。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0,085,508,848.19	9,684,055,294.29	4.15
营业成本	7,458,362,382.11	6,659,850,472.74	11.99
销售费用	92,897,495.16	78,235,660.59	18.74
管理费用	346,555,011.14	360,252,253.43	-3.80
财务费用	1,550,968,326.22	1,993,001,196.92	-22.18
研发费用	51,010,450.73	80,767,205.35	-36.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89,761,811.10	2,372,791,400.78	-7.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5,282,879.42	-374,702,671.74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3,208,631.76	-3,266,116,615.07	-
信用减值损失	-83,205,615.31	42,370,737.02	-296.38
资产处置收益	153,085.68	2,513,453.69	-93.91
投资收益	45,169,237.25	107,351,419.59	-57.92
营业外收入	43,371,632.74	2,758,546.84	1,472.26
营业外支出	45,703,934.54	31,309,537.08	45.97
所得税费用	165,910,949.38	249,719,489.64	-33.56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贸易业务量同比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贸易业务量同比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货物销售运费同比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公司严格控制各项费用支出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借款利息费用同比下降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研发投入同比下降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下降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同比下降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同比下降所致。

营业外支出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赔偿金、违约金等同比增加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坏账准备计提同比增加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固定资产处置收益同比下降所致。

投资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债务重组收益同比下降所致。

营业外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同比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当期所得税费用同比下降所致。

2 其他

(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①公司前期各类融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实施进度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 2014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已实施完毕,本次非公开发行节余募集资金 941,393,669.19 元已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含募集资金专户孳生利息及转款手续费用之差额)。

②经营计划进展说明

上半年，在各级地方政府、监管机构和债委会的支持与帮扶下，公司在全力推进债务重组的同时，努力克服疫情影响和经济下行等各种困难，全力抓好生产经营，落实各项目标责任，保持了生产经营稳定，为公司债务重组提供了良好保障。

2020 年上半年，公司电力业务实现发电量 147.41 亿千瓦时，售电量 139.72 亿千瓦时，实现销售收入 497,076.88 万元；公司煤炭业务实现原煤产量 459.81 万吨、销量 451.73 万吨（其中：对外销售 227.44 万吨、内部销售 224.29 万吨），实现销售收入 126,912.90 万元；洗精煤产量 140.66 万吨、销量 141.01 万吨，实现销售收入 126,309.28 万元；煤炭贸易量 3.95 万吨，实现销售收入 4,044.97 万元；石化贸易业务实现销售收入 175,252.91 万元。

③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电力	4,970,768,777.75	3,822,018,049.84	23.11	-4.40	-5.35	增加 0.78 个百分点
煤炭	2,572,671,531.99	1,303,130,304.15	49.35	-8.57	11.35	减少 9.06 个百分点
石化贸易	1,752,529,051.62	1,735,444,460.34	0.97	81.11	83.10	减少 1.08 个百分点
其他	609,392,340.42	577,297,266.31	5.27	22.83	28.33	减少 4.0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电力	4,970,768,777.75	3,822,018,049.84	23.11	-4.40	-5.35	增加 0.78 个百分点
煤炭	2,572,671,531.99	1,303,130,304.15	49.35	-8.57	11.35	减少 9.06 个百分点
石化贸易	1,752,529,051.62	1,735,444,460.34	0.97	81.11	83.10	减少 1.08 个百分点
其他	609,392,340.42	577,297,266.31	5.27	22.83	28.33	减少 4.06 个百分点

④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华北地区	2,388,473,864.54	-4.66
华东地区	4,563,798,561.82	21.29
华中地区	2,506,190,273.08	-8.91
华南地区	169,682,738.18	-49.03
西北地区	155,689,834.66	36.38
西南地区	34,217,579.81	230.06
东北地区	87,308,849.69	-

(二)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上年同期期末数	上年同期期 末数占总资 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 金额较上 年同期期 末变动比 例 (%)	情况说明
应收账款	3,141,053,084.89	2.94	2,258,040,358.55	2.12	39.11	主要系本期应收货款增加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194,715,193.42	0.18	461,282,551.83	0.43	-57.79	主要系本期对外票据支付增加所致
长期应收款	120,426,286.76	0.11	70,331,774.51	0.07	71.23	主要系本期融资租赁待抵扣进项税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693,750,000.00	0.65	1,158,000,757.13	1.09	-40.09	主要系本期兑付到期票据所致
预收款项	9,006,773.90	0.01	875,927,659.92	0.82	-98.97	主要系本期会计政策变更所致
合同负债	621,828,023.96	0.58	-	-	-	主要系本期会计政策变更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91,526,070.22	0.18	146,118,206.23	0.14	31.08	主要系本期计提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298,229,988.01	0.28	586,762,878.28	0.55	-49.17	主要系本期缴纳上期税费所致
专项储备	-26,180,195.34	-0.02	-39,790,549.20	-0.04	34.20	主要系本期计提专项储备增加所致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元)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44,653,570.27	保证金、诉讼冻结
应收账款	1,401,753,685.51	应收款项收费权质押
其他流动资产	40,609,080.93	复垦保证金、环境恢复治理基金
长期股权投资	2,035,822,292.93	借款质押、诉讼冻结
投资性房地产	16,050,144.78	借款抵押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18,727,190.90	借款质押、诉讼冻结
固定资产	23,292,253,999.08	融资租入、借款抵押
在建工程	3,450,800,170.09	融资租入、借款抵押
工程物资	95,910,953.06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22,678,767,941.12	借款抵押
合 计	54,075,349,028.67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投资状况分析**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投资额	32,000.00
投资额增减变动数	25,510.40
上年同期投资额	6,489.60
投资额增减幅度(%)	393.10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份额 (万元)	持股比例 (%)	资金来源	投资期限	投资方式	是否涉诉
张家港华兴金城电力有限公司	发电、输电、供电业务；燃气经营；热力生产和供应	24,500	49	自有资金	长期	设立	否
新疆和隆晟益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创业投资；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	1,350	45	自有资金	长期	设立	否
丹阳华海电力有限公司	电力和热力的开发、建设、经营、管理，电力和热力的销售	2,000	40	自有资金	长期	收购	否
张家港金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固体废物治理；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环保咨询服务；资源循环利用服务技术咨询；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	1,700	34	自有资金	长期	设立	否
张家港沙洲华晨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备、空气净化设备设计研发；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环保技术研发、转让、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2,450	49	自有资金	长期	增资	否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的项目名称	报告期投入情况	累计投入情况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收益情况说明
国投南阳电厂一期 2×100 万千瓦超超临界燃煤发电机组项目	44,118	432,128	自筹资金及贷款	88.01%	-	#1 机组于 2020 年 1 月投产；#2 机组正在建设，报告期尚未产生效益
张家港华兴电力二期 2×40 万千瓦燃机热电联产项目	13,950	147,488	自筹资金及贷款	85.00%	-	项目正在建设，报告期尚未产生收益
丹阳华海 2×10 万千瓦燃机热电联产项目	1,588	10,261	自筹资金	3.49%	-	项目正在建设，报告期尚未产生效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五)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交易对方	被出售资产/股权	出售日	出售价格	本年初起至出售日该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	出售产生的损益	是否为关联交易(如是,说明定价原则)	资产出售定价原则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该资产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关联关系
江苏省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江苏永泰发电有限公司 100%股权	2020.4	46,375.56	-0.01	-2,118.71	否	公允价值	是	是	-6.94	否

(六)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要控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华晨电力	电力	电力能源项目投资、电力技术开发、电力建设、生产和销售(分支机构)	1,000,000.00	5,092,019.74	1,553,361.35	16,978.97
华熙矿业	采掘	煤矿和矿产投资、煤炭开采(分支机构)	300,000.00	5,237,791.46	507,160.65	8,105.40
银源煤焦	采掘	煤矿和矿产投资、煤炭开采(分支机构)	260,000.00	985,847.14	310,408.36	1,009.14
康伟集团	采掘	煤矿和矿产投资、煤炭开采(分支机构)	30,787.88	521,612.25	351,121.49	17,143.48
华瀛石化	石化	调和、仓储;进出口及销售原油及其制品;国际国内货运代理、国内船舶代理	700,000.00	964,341.87	732,635.95	5,614.42

(2) 投资收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到 10%以上的控股公司及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主要产品或服务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华晨电力	电力	电力生产、销售	519,093.66	20,065.30	16,978.97
华熙矿业	采掘	煤矿和矿产投资、煤炭开采	123,407.35	10,771.26	8,105.40
康伟集团	采掘	煤矿和矿产投资、煤炭开采	58,668.64	23,330.57	17,143.48

(3) 公司所属主要电力子公司电量情况

公司名称	发电量(亿千瓦时)	上网电量(亿千瓦时)	平均销售电价(含税)(元/千瓦时)
裕中能源	40.80	38.11	0.3711
张家港沙洲电力	67.75	64.38	0.3579
张家港华兴电力	4.36	4.28	0.4196
周口隆达	21.00	20.14	0.3654
国投南阳	13.28	12.60	0.3558
合计	147.19	139.51	0.3643

(4) 公司及重要子公司矿区所处位置、煤种、保有储量情况

公司名称	矿区位置	煤种	保有储量（万吨）
华熙矿业	山西省灵石县、临汾市、陕西省榆林市、 澳大利亚昆士兰州、新疆吉木萨尔县	焦煤、1/3 焦煤、 贫瘦煤、动力煤	197,183.61
银源煤焦	山西省灵石县	焦煤、肥煤	25,492.60
康伟集团	山西省沁源县	焦煤、瘦煤	15,063.93
华晨电力	陕西省榆林市、内蒙古牙克石市	动力煤	146,599.00
合计	-	-	384,339.14

(5) 各主要矿井所在公司的生产经营指标情况

公司名称	原煤产量 (万吨)	原煤销量 (万吨)	掘进进尺 (米)	销售收入 (万元)	销售成本 (万元)	利润总额 (万元)	上缴税费 (万元)
华熙矿业*	149.83	217.25	17,532	123,407.35	84,937.52	10,578.70	32,451.57
银源煤焦	195.26	197.10	14,302	83,625.06	62,708.96	2,355.10	15,989.38
康伟集团	114.72	112.24	14,109	58,668.64	22,302.13	22,995.74	27,721.24

*华熙矿业原煤销量含内部采购对外销售的原煤数量。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披露事项**(一)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公司所处电力和煤炭行业是国民经济重要的基础性行业，与国民经济的景气程度有很强的相关性。当前国内外经济形势严峻而复杂，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经济面临新的下行压力，加之替代能源的快速发展，电力和煤炭市场可能会出现波动。如果未来国民经济增长持续放缓，电力和煤炭需求可能相应减少，市场竞争将进一步加剧，将对公司的盈利水平产生一定影响。

公司将密切关注电力和煤炭行业相关的国家产业政策和市场变化，适时调整生产经营计划，制定有效的营销策略，以应对市场变化，降低宏观经济波动对公司带来的影响。

2、市场竞争风险

随着国家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深入推进，以及国家加大节能减排、调整能源结构，清洁能源和可再生能源比重呈逐年上升趋势，公司所处能源行业面临着淘汰落后产能、传统能源市场份额减少、竞争日益加剧的严峻形势。

面对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将发挥民营企业机制优势，灵活调整生产与销售策略，加大对新市场与新客户的开发，努力维护好长期客户关系，积极构建大客户、

直供客户销售渠道。同时，加强内部成本管理，严控生产成本与经营费用，不断提高产品质量，努力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

3、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所属电力、煤炭、石化行业对安全生产要求高，随着业务规模扩大及跨区域经营，面临的安管理难度及风险逐步增加；如果发生重大安全事故，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经济效益产生较大影响。

公司将始终把安全生产作为首要任务，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方针，以防范事故为重点，以规范管理为保障，不断完善各级安全监督管理体系，构建安全管理长效机制，明确各级监管职能，确保权责明确、监管有力，从而保证公司安全生产与稳定发展。

4、环境保护风险

随着国家对环境保护标准的日趋提高，对环境保护要求愈加严格，对公司电力和煤炭业务的生产将会带来更为严格的环保要求，未来需要公司在环保方面加大管理力度和资金投入。

公司高度重视生产与建设中的各项环保工作，将严格按照国家和行业环境保护、资源节约的法律法规和规范要求，组织和安排企业生产。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建立健全环保工作督查机制，做到生产与环保统筹兼顾，严守环保红线，稳步扎实地推进环保各项工作，促进各项环保治理工作规范化、常态化。

5、流动性风险

由于公司所处行业为重资产行业，负债规模较大，资产负债率较高，财务负担较重，在 2018 年市场融资环境困难的形势下，出现了流动性风险。

面对金融市场的形势变化，公司将积极响应国家支持民营企业发展政策，在各级地方政府、监管机构和债委会的支持下，全力维持生产经营稳定，通过司法重整、存续债务重组、加快出售资产等多措施、多途径妥善处理公司债务问题，促进企业尽快恢复正常状态，实现持续、健康发展。

(三)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 年 1 月 6 日	www.sse.com.cn	2020 年 1 月 7 日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 年 3 月 2 日	www.sse.com.cn	2020 年 3 月 3 日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 年 3 月 20 日	www.sse.com.cn	2020 年 3 月 21 日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0 年 5 月 29 日	www.sse.com.cn	2020 年 5 月 30 日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 年 6 月 12 日	www.sse.com.cn	2020 年 6 月 13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	---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永泰集团	对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收购对象华晨电力有关的对外担保及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事项进行承诺：如因华晨电力相关的 8.5 亿元担保事项而造成公司受到损失，永泰集团同意依据年度审计报告在一个月内补偿公司因此而受到的损失，并督促公司责成华晨电力向相关债务人追讨相关债务。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担保事项中的 5.8155 亿元已到期还款，担保正常解除；剩余担保金额 2.6845 亿元尚在担保期内。		是	是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上年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主要内容为：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2018 年 7 月 5 日，永泰能源发行的 2017 年度第四期短期融资券未能按期进行兑付，构成实质性违约。由于债务违约的出现，触发了债务交叉违约条款，相关部分债权人对永泰能源提起诉讼并实施了财产保全措施，影响了永泰能源正常融资。为解决永泰能源债务问题，永泰能源控股股东永泰集团有限公司及永泰能源采取应对措施，维系公司的正

常生产经营，并定期公告债务化解进展情况。由于永泰能源债务涉及面较多，截至审计报告日，永泰能源尚未与永泰金融机构债权人委员会确定最终债务重组方案并签署相关协议，未来结果存在不确定性。这些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针对出现的债务问题，在各级地方政府、监管机构和债委会指导和帮助下，公司积极采取各项措施，全力化解债务风险。目前，公司继续保持生产经营稳定、管理团队及员工队伍稳定、经营现金流稳定、金融债务关系稳定，没有出现非正常停顿、歇业情况，为公司化解债务问题提供了有力保障。报告期内，公司在债委会指导下，加快推进债务重组各项工作，并积极与债权人沟通，目前债务重组初步方案已取得债权人多数共识。后续公司将实施司法重整，通过债转股和留债债权延期并合理调整利率水平以降低公司融资成本，结合出售公司非主业资产，将公司资产负债率及负债结构调至合理水平，提升公司业绩，从根本上保护全体债权人及中小股东权益。

五、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1、华鲁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与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华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融资租赁合同纠纷，诉讼金额 45,685,646.84 元。	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30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累计涉及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56）。
2、华鲁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与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华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融资租赁合同纠纷，诉讼金额 92,712,110.23 元。	
3、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债务融资工具交易纠纷，诉讼金额 21,678,200.00 元。	
4、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债务融资工具交易纠纷，诉讼金额 10,839,100.00 元。	
5、立根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与山西灵石银源兴庆煤业有限公司融资租赁合同纠纷，诉讼金额 98,462,784.74 元。	
6、立根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与山西灵石银源华强煤业有限公司融资租赁合同纠纷，诉讼金额 98,462,784.74 元。	
7、江苏省星霖碳业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星霖碳业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与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经济合同纠纷，诉讼金额 5,998,400.00 元。	
8、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债务融资工具交易纠纷，诉讼金额 54,448,750.00 元。	
9、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债务融资工具交易纠纷，诉讼金额 53,780,090.00 元。	
10、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债务融资工具交易纠纷，诉讼金额 54,195,500.00 元。	
11、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债务融资工具交易纠纷，诉讼金额 144,450,000.00 元。	
12、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与江苏星霖碳业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经济合同纠纷，诉讼金额 1,999,534.47 元。	
13、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债务融资工具交易纠纷，诉讼金额 174,185,696.00 元。	
14、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债务融资工具交易纠纷，诉讼金额 85,871,000.00 元。	
15、兴铁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信托贷款合同纠纷，诉讼金额 151,983,500.00 元。	
16、中民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与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华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华瀛（惠州大亚湾）石化码头仓储有限公司融资租赁合同纠纷，诉讼金额 73,522,736.49 元。	

17、中民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与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华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融资租赁合同纠纷，诉讼金额 83,018,890.63 元。	
18、恒大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与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债务融资工具及公司债券交易纠纷，诉讼金额 293,926,200.00 元。	
19、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债务融资工具交易纠纷，诉讼金额 32,492,354.25 元。	
20、中欧盛世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与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债务融资工具交易纠纷，诉讼金额 54,198,863.70 元。	
21、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债务融资工具交易纠纷，诉讼金额 214,000,000.00 元。	
22、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与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债务融资工具交易纠纷，诉讼金额 34,408,592.00 元。	
23、海通恒信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与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保理合同纠纷，诉讼金额 223,401,700.00 元。	
24、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与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债务融资工具交易纠纷，诉讼金额 324,707,361.00 元。	
25、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与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债务融资工具交易纠纷，诉讼金额 420,090,214.58 元。	
26、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与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债务融资工具交易纠纷，诉讼金额 395,319,404.66 元。	
27、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与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交易纠纷，诉讼金额 204,055,500.00 元。	
28、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与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交易纠纷，诉讼金额 160,772,033.33 元。	
29、前海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与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交易纠纷，诉讼金额 83,218,750.00 元。	
30、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与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交易纠纷，诉讼金额 36,515,435.00 元。	
31、三度星和（北京）投资有限公司与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交易纠纷，诉讼金额 39,110,849.45 元。	
32、三度星和（北京）投资有限公司与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交易纠纷，诉讼金额 18,486,708.77 元。	
33、三度星和（北京）投资有限公司与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交易纠纷，诉讼金额 25,367,779.73 元。	
34、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债务融资工具交易纠纷，诉讼金额 33,023,517.00 元。	
35、江苏金茂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与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张家港华兴电力工程检修有限公司、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华晨电力股份公司保理合同纠纷，诉讼金额 207,175,300.00 元。	
36、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与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债务融资工具交易纠纷，诉讼金额 32,214,373.04 元。	
37、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与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债务融资工具交易纠纷，诉讼金额 44,013,380.00 元。	
38、鄂尔多斯市金驼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与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债务融资工具交易纠纷，诉讼金额 55,977,410.95 元。	
39、鸡西煤矿机械有限公司与山西灵石华瀛金泰源煤业有限公司、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灵石销售分公司票据追索权纠纷，诉讼金额 100,768.00 元。	

40、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交易纠纷，诉讼金额 155,919,296.16 元。	
41、福建省同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与华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工程合同纠纷，诉讼金额 14,297,536.33 元。	
42、北京城建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与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工程合同纠纷，诉讼金额 14,883,282.00 元。	
43、北方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与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债务融资工具交易纠纷，诉讼金额 177,724,919.51 元。	
44、北方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与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交易纠纷，诉讼金额 43,000,000.00 元。	
45、陕西蓝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交易纠纷，诉讼金额 71,496,937.00 元。	
46、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交易纠纷，诉讼金额 4,314,799.45 元。	
47、广发期货有限公司与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交易纠纷，诉讼金额 1,698,624.00 元。	
48、焦作中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保理合同纠纷，诉讼金额 18,286,301.37 元。	
49、雅安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债务融资工具交易纠纷，诉讼金额 33,732,256.43 元。	
50、中航国际租赁有限公司与山西沁源康伟森达源煤业有限公司融资租赁合同纠纷，诉讼金额 204,110,175.01 元。	
51、上海合晟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与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交易纠纷，诉讼金额 15,132,967.45 元。	
52、华澳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与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借款合同纠纷，诉讼金额 184,360,380.69 元。	
53、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与华熙矿业有限公司借款合同纠纷，诉讼金额 493,000,000.00 元。	
54、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与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借款合同纠纷，诉讼金额 894,200,000.00 元。	
55、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与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经济合同纠纷，诉讼金额 390,000.00 元。	
56、北京乐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华晨电力股份公司公司债券交易纠纷，诉讼金额 4,221,379.95 元。	
57、郑州新和粉煤灰开发有限公司与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经济合同纠纷，诉讼金额 0 元。	
58、吉林昊宇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与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经济合同纠纷，诉讼金额 18,045,749.82 元。	
59、华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与周进铭、刘润贤、张渭、陈明剑企业借贷纠纷，诉讼金额 10,715,275.00 元。	
60、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与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交易纠纷，诉讼金额 8,707,218.10 元。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方	承担连带责任方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1、华中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山西灵石华瀛金泰源煤业有限公司、永泰能源、永泰集团、王广西	永泰能源、永泰集团、王广西、	民事诉讼	融资租赁合同纠纷	37,823,480.00	否	2020年7月23日,公司收到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2020)京03民终7531号《民事判决书》:(1)驳回上诉,维持原判。(2)二审案件受理费1,408元,由山西灵石华瀛金泰源煤业有限公司负担(已交纳)。	公司尚无法判断本案对公司利润准确影响金额	二审已判决
2、华中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山西灵石华瀛金泰源煤业有限公司、永泰能源、永泰集团、王广西	永泰能源、永泰集团、王广西、	民事诉讼	融资租赁合同纠纷	37,823,480.00	否	2020年7月27日,公司收到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2020)京03民终7532号《民事判决书》:(1)驳回上诉,维持原判。(2)二审案件受理费1,408元,由山西灵石华瀛金泰源煤业有限公司负担(已交纳)。	公司尚无法判断本案对公司利润准确影响金额	二审已判决
3、横琴华通金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华瀛石化、永泰能源、永泰集团、王广西	永泰集团、王广西	民事诉讼	融资租赁合同纠纷	257,872,188.50	否	已向法院申请执行。	公司尚无法判断本案对公司利润准确影响金额	已申请执行
4、国网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华瀛石化、永泰能源、永泰集团、王广西	永泰集团、王广西	民事诉讼	融资租赁合同纠纷	158,043,203.73	否	已向法院申请执行。	公司尚无法判断本案对公司利润准确影响金额	已申请执行
5、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永泰能源		民事诉讼	公司债券交易纠纷	54,448,750.00	否	已向法院申请执行。	公司尚无法判断本案对公司利润准确影响金额	已申请执行
6、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永泰能源、永泰集团、王广西	永泰集团、王广西	民事诉讼	债务融资工具交易纠纷	318,123,166.66	否	2020年7月15日,公司收到山西省晋中市中级人民法院(2020)晋07民初82号《民事调解书》:达成和解。	不影响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	一审已和解

7、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永泰能源、永泰集团、王广西	永泰集团、王广西	民事诉讼	债务融资工具交易纠纷	22,919,771.74	否	2020 年 7 月 15 日，公司收到晋中市中级人民法院（2020）晋 07 民初 81 号《民事调解书》：达成和解。	不影响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	一审已和解
8、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永泰能源		民事诉讼	债务融资工具交易纠纷	31,606,250.00	否	2020 年 5 月 30 日，公司收到上海金融法院（2020）沪 74 民终 12 号《民事裁定书》：准许永泰能源撤诉，按一审判决执行。2020 年 6 月 22 日，公司收到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2020）沪 0101 执 4574 号《执行通知书》：向申请执行人支付共计 36,184,620.68 元。	公司尚无法判断本案对公司利润准确影响金额	已申请执行
9、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反诉被告）	汝阳三吉利新能源有限公司（反诉原告）		民事诉讼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13,363,316.00	否	2019 年 3 月，公司收到原告《起诉状》，原告诉讼请求：（1）被告拖欠工程款 654.64825 万元、违约金 207.93475 万元、利息为 93.57662 万元。（2）被告支付增补工程款项 328.95540 万元、利息 51.21653 万元。以上两项合计 1336.33160 万元（3）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2019 年 5 月 27 日，反诉原告（汝阳三吉利新能源有限公司）诉讼请求：（1）反诉被告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继续履行合同，完成全部设备安装调试工作及验收工作，并交付包括但不限于技术资料及说明书、图纸、验收文件等全部工程资料。（2）反诉被告支付违约金 26.1581 万元。（3）反诉被告赔偿损失 180.6179 万元。（4）反诉被告支付反诉原告另行采购价款 173.29 万元及其利息 25.7328 万元。（5）确认以上款项冲抵反诉原告应向反诉被告支付的相应价款。（6）本案诉讼费由反诉被告承担。河南省汝阳县人民法院出具（2019）豫 0326 民初 1059 号《民事判决书》：被告（反诉原告）汝阳三吉利新能源有限公司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向原告（反诉被告）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支付工程款 610.84825 万元。（2）被告（反诉原告）汝阳三吉利新能源有限公司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向原告（反诉被告）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支付增补工程款 328.9554 万元。双方上诉，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收到河南省洛阳市中级人民法院（2020）豫 03 民终 1399 号《民事判决书》：（1）驳回上诉，维持原判。（2）二审案件受理费 166,512 元，由上诉人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负担 101,980 元，由上诉人汝阳三吉利新能源有限公司负担 64,532 元。	公司尚无法判断本案对公司利润准确影响金额	二审已判决
10、中南橡胶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周口隆达		民事诉讼	买卖合同纠纷	771,648.35	否	2020 年 6 月 18 日，公司收到河南省周口市中级人民法院（2020）豫 16 民终 157 号《民事调解书》：达成和解。	不影响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	二审已和解

11、泰安市普照小区业主委员会	泰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泰安市房产管理局、永泰能源		行政诉讼	房屋产权行政诉讼	0	否	2020年7月27日，公司收到山东省泰安市泰安区人民法院（2019）鲁0902行初92号《行政裁定书》：驳回原告泰安市普照小区业主委员会的起诉。2020年7月27日，公司收到山东省泰安市泰安区人民法院（2019）鲁0902行初92号之一《行政裁定书》：准许原告泰安市普照小区业主委员会撤回起诉。	不影响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	一审已判决
12、河南天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周口隆达		民事诉讼	工程合同纠纷	4,546,521.93	否	2020年6月18日，公司收到河南省商水县人民法院（2020）豫1623民初188号《民事裁定书》：本案按原告河南天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撤诉处理。	不影响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	已撤诉
13、周口市华源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周口隆达		民事诉讼	工程合同纠纷	1,591,189.49	否	2020年8月3日，公司收到河南省周口市川汇区人民法院（2020）豫1602民初650号《民事判决书》：被告周口隆达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原告周口市华源电力设备有限公司工程款1,550,521.19元及利息（利息起止日期至2019年5月13日起至工程款付清之日，以1,550,521.19元为基数，2019年8月20日之前的利率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2019年8月20日之后的利率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	公司尚无法判断本案对公司利润准确影响金额	一审已判决
14、广州新星阀门实业有限公司	北京费尔消防技术工程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北京费尔消防技术工程有限公司、中国化学工程第三建设有限公司、华瀛石化		民事诉讼	经济合同纠纷	1,480,846.00	否	2020年7月8日，公司收到惠州市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2020）粤1391民初975号之三《民事裁定书》：本案件按原告广州新星阀门实业有限公司撤诉处理。	不影响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	已撤诉
15、国家开发银行山西省分行	华熙矿业、永泰能源、永泰集团、裕中能源、陕西亿华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永泰能源、永泰集团、裕中能源、陕西亿华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民事诉讼	借款合同纠纷	349,025,718.44	否	已向法院申请执行。	公司尚无法判断本案对公司利润准确影响金额	已申请执行

16、国家开发银行山西省分行	银源煤焦、永泰能源、永泰集团、裕中能源、陕西亿华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永泰能源、永泰集团、裕中能源、陕西亿华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民事诉讼	借款合同纠纷	349,025,718.44	否	已向法院申请执行。	公司尚无法判断本案对公司利润准确影响金额	已申请执行
17、国家开发银行	山西沁源康伟森达源煤业有限公司、永泰能源、永泰集团、华晨电力、陕西亿华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永泰能源、永泰集团、华晨电力、陕西亿华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民事诉讼	借款合同纠纷	129,555,224.70	否	已向法院申请执行。	公司尚无法判断本案对公司利润准确影响金额	已申请执行
18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永泰能源、永泰集团、王广西	永泰集团、王广西	民事诉讼	公司债券交易纠纷	5,106,601.68	否	2020年6月8日，公司收到原告《起诉状》，原告诉讼请求： (1)永泰能源向原告支付违约金 5,106,601.68 元；(2)永泰集团、王广西对永泰能源对原告请求中的违约金承担连带责任； (3)本案的诉讼费用、律师费用由三被告承担。	公司尚无法判断本案对公司利润准确影响金额	一审审理中

(三)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因发生债务问题，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尚有 24.89 亿元金融机构借款到期未能结清，108.10 亿元银行间市场产品到期未能兑付。公司控股股东永泰集团尚有 70.31 亿元金融机构借款到期未能结清，10 亿元银行间市场产品到期未能兑付。在债委会的统一指导下，公司及永泰集团与金融机构和相关债权人正在积极沟通与协调，将采取多项措施妥善解决债务问题。

九、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网站（www.sse.com.cn）上进行了披露。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华晨电力	全资子公司	新密市超化煤矿有限公司	24,900	2011.09.15	2011.09.15	2026.09.14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是	否	
华晨电力	全资子公司	新密市超化煤矿有限公司	1,845	2011.09.15	2011.09.15	2021.03.26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是	否	
张家港沙洲电力	控股子公司	新密市恒业有限公司	17,850	2012.05.29	2012.05.29	2027.05.28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否	
张家港沙洲电力、华晨电力	控股子公司	新密市恒业有限公司	17,850	2012.05.29	2012.05.29	2027.05.28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否	
公司	公司本部	永泰集团	120,000	2018.09.10	2018.09.10	2018.10.29	连带责任担保	否	是	120,000	是	是	控股股东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182,445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274,229.53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2,366,524.02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2,548,969.02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07.56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120,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1,497,227.5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1,384,190.11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3,001,417.61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p>1、报告期末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2,692,010.51 万元，主要为：（1）公司对子公司担保总额共计 1,828,200.43 万元，其中：至报告期末已办理的担保金额为 1,792,940.43 万元，尚未办理的担保金额为 35,260.00 万元；（2）子公司对公司担保总额共计 88,364.42 万元，其中：至报告期末已办理的担保金额为 88,364.42 万元，尚未办理的担保金额为 0 万元；（3）子公司之间担保金额 593,000.66 万元，其中：至报告期末已办理担保金额 573,583.59 万元，尚未办理的担保金额为 19,417.07 万元；（4）公司对外担保金额 182,445.00 万元，其中：至报告期末已办理的担保金额为 182,445.00 万元，尚未办理的担保金额为 0 万元。</p> <p>2、“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项目计算时含有重合的担保金额 898,022.65 万元。</p>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环境信息情况

(一)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电力板块下属 5 家火电企业：裕中能源、周口隆达、张家港沙洲电力、张家港华兴电力、国投南阳电厂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有：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化学需氧量、氨氮、悬浮物等。

公司所属企业共有废水排放口 2 个，通过河道间歇排放；废气排放口 11 个，均为有组织排放。2020 年上半年公司实际排放烟尘 65 吨，二氧化硫 942 吨，氮氧化物 1,888 吨，化学需氧量 0 吨，氨氮 0 吨，均达到政府核定标准。2020 年上半年，公司各项污染物排放实时浓度和总量均在环保部门核准的指标以内，未发生超排现象，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

燃煤锅炉大气污染物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发电厂大气主要污染物执行《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水污染物主要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全面执行《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江苏省燃煤锅炉大气污染整治工作方案》、《河南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和公司制订的各项环保制度。公司所属企业主要环保设施建设齐全，定期维护、运行正常，投运率 100%。

报告期内，公司电力板块所属各电厂对环保设施进行了正常的运营维护与管理，各电厂根据国家环保要求，采用高效电袋（袋）式除尘器+低氮燃烧系统+高效脱硝装置+高效脱硫系统+高空烟囱的处理系统，保证了全部大气污染物排放达到超低排放水平；各电厂对生产、生活污水经工业、生活污水处理装置、脱硫废水处理系统处理并达标后，进行分级综合利用；各电厂所有污染物排放口均装有在线监测仪表，监测数据传送至环保监管部门，进行实时监控；各电厂燃煤发电机组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副产品（一般固废）粉煤灰、灰渣、石膏，全部作为建材、水泥行业的原材料或添加剂，实现百分之百资源化综合利用。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建设项目主要有国投南阳电厂一期 2×100 万千瓦超超临界燃煤发电机组、张家港华兴电力二期 2×40 万千瓦燃机热电联产项目和丹阳华海 2×10 万千瓦燃机热电联产项目，上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分别由河南省环保厅以豫环审[2015]244 号文件、江苏省环保厅以苏环审[2014]107 号文件、丹阳市环境保护局[2017]189 号文件予以批复，准予建设。

各建设项目对于各类污染防治设施（大气、水、噪声、固废分类处置等）及施工期环境管理均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的批复内容认真落实，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各项目在建设期内，严格落实环境监理制度，由专业环境监理公司开展建设期环保监理、监测工作，并定期向环保主管部门报告。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国家突发环境事件总体应急预案》、《环境事故应急预案编制导则》的相关要求，结合公司生产实际情况，各电厂设置有专职环保岗位、配备了专业工程师，各电厂均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当地环保部门备案。预案对现阶段生产运行中存在的环境因素进行了风险分析和评估，针对可能发生的环境污染事故，提出了相应的处置预案和措施。同时，公司不断提升应对突发环境事件的能力，通过分行业、分单位多次举行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演练，提升全员环境安全意识和应急处置能力，有效降低环境事故危害，减少环境事故损失。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电力板块各电厂以国家法律法规、国家环境监测技术规范为科学依据，均编制了《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并在当地环保部门备案；建立了完善的环境监测机构，健全了各项环保规章制度，严格执行《火电厂环境监测技术规范》，组织开展环境自行监测工作，主要有：锅炉废气监测（主要包括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排放浓度和排放量，含氧量、除尘效率、烟气量（标态干烟气）、含湿量、烟气温度等）、排水水质和排放量监测（主要包括工业废水：COD、SS、酚等项目，生活污水：BOD5、COD、SS、氨氮、排水量等项目）、厂区及厂界噪声监测（主要包括重点噪声源噪声、主厂区噪声、厂界噪声）等。

6.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煤炭板块所属各煤矿为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

1、排污信息

公司煤炭板块所属各公司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有：COD、Fe、悬浮物、BOD5、PH、氨氮等。

水污染物主要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426-2006）、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2、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公司煤炭板块所有煤矿全部取消了燃煤锅炉，进行了煤改电改造，采用空气能和量子能供暖，完全消除了锅炉排放问题；公司所有煤矿均建有矿井水和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近两年矿井水处理和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已经进行了升级改造，矿井水达到了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中地表三类水标准，生活水达到了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中一级 A 标准，处理后的水重复利用于冲洗、绿化、消防、洗煤用水及井下防尘等；各煤矿煤场均建设了原煤大棚，极大地阻断了煤尘传播；各矿的矸石排放均有规范的矸石排放场地，有效地解决了固废排放问题。

3、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报告期内，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国家突发环境事件总体应急预案》、《环境事故应急预案编制导则》相关要求，结合公司生产实际情况，公司所属煤炭板块设立了环境保护部门，各煤矿环保科室配备了专业人员。公司各煤矿均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且在当地环保局进行了备案，预案对现阶段生产运行中存在的环境因素进行了风险分析和评估，针对可能发生的环境污染事故，提出了相应的处置预案和措施。同时，公司不断提升应对突发环境事件的能力，通过分行业、分单位多次举行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演练，提升全员环境安全意识和应急处置能力，有效降低环境事故危害，减少环境事故损失。

4、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公司煤炭板块各煤矿按季度开展定期监测，同时也进行不定期抽查，检查内容主要包括：矿井水处理、生活水处理、水质监测、废气处理、气体监测、固废处理、粉尘监测以及应急物资储备等，以确保各项排放环保达标且有足够能力处置突发环境事件。各煤矿由所属环保科按月度定期对矿井水处理及生活污水处理情况进行监测，其中：矿井水主要监测 PH、COD、Fe、悬浮物等项目；生活污水主要监测 BOD5、COD、PH、氨氮等项目。

5、开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后评价

公司煤炭板块各煤矿依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后评价管理办法（试行）》要求，在建设项目投入生产或运营后三至五年内开展编制环境影响后评价文件，对矿井环评报告要求进行核实，按要求开展环境治理，减少环境污染。

(三)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一)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财政部颁布了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开始按照新收入准则进行会计处理，根据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日执行新准则与现行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本报告期期初未分配利润或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事项业经本公司第十一届第十二次董事会会议审议批准。

(二)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及相关人员增持公司股份及自愿延长公司股票锁定期事项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所属子公司核心管理人员和公司控股股东永泰集团管理层人员共计67人，于2020年2月5日至2月20日期间，通过二级市场以竞价方式增持了公司股票，共计增持公司股票13,911,458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1120%，成交总金额18,612,772元。上述公司股票增持人员于5月26日承诺自愿延长公司股票锁定期12个月，即：锁定期为自2020年5月27日起至2021年5月26日止。

有关本次增持公司股票及自愿延长锁定期事项公司已于2020年2月5日、2月21日、5月27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进行了披露。

2、设立子公司有关事项

(1)公司于2020年2月14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合资设立电力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张家港华兴电力与张家港市金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城投资”）、张家港市金电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电管理”）共同出资成立张家港华兴金城电力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亿元，首次缴纳注册资本金1亿元，其中：张家港华兴电力持股49%，首次出资以现金或实物方式出资0.49亿元；金城投资持股48%，首次出资以现金方式出资0.48亿元；金电管理持股3%，首次出资以现金方式出资0.03亿元。报告期内，该公司已完成设立。

(2)2020年4月9日经公司董事长批准，同意新投华瀛石油化工（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投华瀛”）与新疆中和隆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中和隆”）合资成立新疆和隆晟益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拟定注册资金：3,000万元，新投华瀛持股45%，新疆中和隆持股55%。报告期内，该公司已完成设立。

(3)2020年4月9日经公司董事长批准，同意新投华瀛与新疆中和隆合资成立

新疆欧拓茂裕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拟定注册资金：3,000 万元，新投华瀛持股 55%，新疆中和隆持股 45%。报告期内，该公司尚未设立。

(4) 2020 年 5 月 15 日经公司董事长批准，同意张家港沙洲华晨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沙洲华晨环保”）与金城投资、张家港市锦丰镇十一圩港村股份经济合作社（以下简称“锦丰镇合作社”）合资成立张家港金沙洲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最终工商登记核准名称为：张家港金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拟定注册资本金 5,000 万元，沙洲华晨环保持股 34%，金城投资持股 56%，锦丰镇合作社持股 10%。报告期内，该公司已完成设立。

3、对所属公司增资有关事项

2020 年 5 月 15 日经公司董事长批准，同意张家港沙洲电力与江苏翔合泰煤炭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翔合泰”）共同向沙洲华晨环保进行增资，双方增资金额均为 2,450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沙洲华晨环保注册资金变更为 5,000 万元，其中：张家港沙洲电力持股 51%，江苏翔合泰持股 49%。报告期内，该增资事项已完成。

4、对外收购股权有关事项

2020 年 4 月 20 日经公司董事长批准，同意江苏华晨电力集团有限公司收购江苏鼎赫清洁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持有的丹阳华海 40% 股权，交易价格 2,000 万元。报告期内，该股权收购事项已完成。

5、对外转让股权有关事项

(1) 2018 年 7 月 13 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批资产出售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出售江苏永泰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永泰发电”）100% 股权等资产。报告期内，公司所属张家港华兴电力将所持有的江苏永泰发电 100% 股权转让予江苏省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交易价格为 46,375.56 万元，在抵冲部分流动资产价值（主要为江苏永泰发电应收内部单位往来款）和固定资产价值后，转让价款净额为 15,739.71 万元。报告期内，该公司股权转让已完成。

(2) 2020 年 3 月 4 日、3 月 20 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公司所属陕西亿华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70% 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裕中能源以公开挂牌转让方式出售所持有的陕西亿华矿业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西亿华矿业”）70% 股权，按照其 70% 股权对应的净资产评估价值 754,259.25 万元作为公开挂牌转让底价。截至报告期末，因陕西亿华矿业 70% 股权权利受限，尚未进行公开挂牌。

6、公司所属行业分类变更事项

因 2018 年度和 2019 年半年度公司所属电力业务营业收入占比均超过 50%，电力业务已成为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部分。报告期内，公司向中国上市公司协会递交了行业分类变更申请，经中国上市公司协会行业分类专家委员会确定和中国证监会核准，于 2020 年 4 月 14 日在中国证监会网站上发布了《2020 年 1 季度上市公司行业分类结果》，公司所属行业已变更为：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代码 D44）。

有关本次行业分类变更事项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进行了披露。

7、关于合并报告范围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将新设立的张家港华兴金城电力有限公司纳入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将已出售的江苏永泰发电有限公司不再纳入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除上述变化外，报告期内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无其他变化。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18,411
------------------	---------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 数量	比例(%)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	0	4,027,292,382	32.41	0	冻结	4,027,292,382	境内非国 有法人
					质押	4,024,096,952	
青岛诺德能源有限公司	0	989,847,716	7.97	0	冻结	989,847,716	境内非国 有法人
					质押	989,838,477	
南京汇恒投资有限公司	0	659,898,478	5.31	0	质押	659,898,478	境内非国 有法人

襄垣县襄银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417,865,240	3.36	0	质押	416,005,962	其他
嘉兴民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351,758,793	2.83	0	质押	351,758,793	其他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0	306,377,980	2.47	0	无	0	国有法人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唐兴 8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0	108,905,176	0.88	0	无	0	其他
泰达宏利基金—工商银行—泰达宏利新毅 3 号资产管理计划	0	103,865,577	0.84	0	无	0	其他
山西太钢投资有限公司	0	61,157,700	0.49	0	无	0	国有法人
郭向文	0	46,450,000	0.3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	4,027,292,382	人民币普通股	4,027,292,382				
青岛诺德能源有限公司	989,847,716	人民币普通股	989,847,716				
南京汇恒投资有限公司	659,898,478	人民币普通股	659,898,478				
襄垣县襄银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17,865,240	人民币普通股	417,865,240				
嘉兴民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1,758,793	人民币普通股	351,758,793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306,377,980	人民币普通股	306,377,980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唐兴 8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08,905,176	人民币普通股	108,905,176				
泰达宏利基金—工商银行—泰达宏利新毅 3 号资产管理计划	103,865,577	人民币普通股	103,865,577				
山西太钢投资有限公司	61,157,700	人民币普通股	61,157,700				
郭向文	46,4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6,45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从公司已知的资料查知，永泰集团与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有无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注：永泰集团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4,027,292,382 股，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的 100% 被轮候冻结；青岛诺德能源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989,847,716 股，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的 100% 被轮候冻结。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股数	期末持股数	报告期内股份 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王广西	董事长	150,000	450,000	300,000	二级市场买入
徐培忠	常务副董事长	180,000	480,000	300,000	二级市场买入
常胜秋	副董事长	190,000	490,000	300,000	二级市场买入
窦红平	董事	170,000	370,000	200,000	二级市场买入
	高管				
王 军	董事	180,000	480,000	300,000	二级市场买入
	高管				
曹体伦	监事会主席	120,000	360,000	240,000	二级市场买入
涂为东	监事	120,000	360,000	240,000	二级市场买入
王忠坤	监事	120,000	360,000	240,000	二级市场买入
王冬顺	高管	130,100	370,100	240,000	二级市场买入
张集英	高管	120,000	360,000	240,000	二级市场买入
裴余一	高管	120,000	360,000	240,000	二级市场买入
李光华	高管	110,000	310,000	200,000	二级市场买入
刘保申	高管	100,000	300,000	200,000	二级市场买入
卞鹏飞	高管	140,000	380,000	240,000	二级市场买入
李 军	高管	150,000	390,000	240,000	二级市场买入
李海滨	原董事	120,000	360,000	240,000	二级市场买入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 1、王广西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报告期末其个人直接持有公司股票 450,000 股; 其通过永泰集团持有公司股票 4,027,292,382 股, 未发生变动。

2、报告期内, 上述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增加的公司股份为按照公司 2020 年 2 月 5 日披露的增持计划, 通过二级市场以竞价方式买入。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 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李海滨	董 事	离任
窦红平	董 事	选举
	总 经 理	聘任
	常务副总经理	离任
李光华	副总经理	聘任
刘保申	副总经理	聘任
常胜秋	副董事长	选举
	总 经 理	离任
曹体伦	监事会主席	选举
	监事会副主席	离任
王 军	常务副总经理	聘任
	副董事长	离任
涂为东	副总经理	聘任
	监事会主席、监事	离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因工作原因，2020年2月14日李海滨先生辞去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职务。公司于2020年3月2日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窦红平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之日起至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2、因工作需要，公司于2020年2月19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聘任窦红平先生、李光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聘任之日起至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3、因工作需要，公司于2020年3月30日召开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选举曹体伦先生为监事会副主席，任期自监事会聘任之日起至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4、因工作需要，公司于2020年4月13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聘任刘保申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聘任之日起至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5、因工作调整需要，2020年8月17日王军先生辞去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副董事长职务、常胜秋先生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窦红平先生辞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职务。公司于2020年8月17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选举常胜秋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副董事长，聘任窦红平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王军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聘任涂为东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其监事职务离任之日（即：公司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完成增补监事之日）起至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6、因工作调整需要，2020年8月17日涂为东先生辞去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主席、监事职务（其中：监事职务自公司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增补监事就任之日起离任），曹体伦先生辞去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副主席职务。公司于2020年8月17日召开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选举曹体伦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选举崔海良先生为

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三、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华晨电力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6 华晨 01	136875	2016.12.7	2019.12.7	200,000	6.00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利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上海证券交易所
2017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7 永泰 01	150048	2017.12.18	2019.12.18	30,000	7.50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利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兑付了 2017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到期应付当期利息并与相关债券持有人达成了展期和解后予以摘牌;对于华晨电力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在债委会的统一安排下进行展期和解工作。

公司债券其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联系人、联系方式及资信评级机构联系方式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81 号华贸中心 1 号写字楼 22 层
	联系人	杨汝睿
	联系电话	010-59026649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 638 号国投大厦 5 楼
	联系人	张宜霖、刘桂恒
	联系电话	021-35082513
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 PICC 大厦 12 层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华晨电力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受托管理人。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7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受托管理人。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为公司各期债券的资信评级机构。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华晨电力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公司 2017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资金用途为偿还金融机构借款。

上述各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均按募集说明书的约定用途使用完毕，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余额均为 0 元，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四、公司债券评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5 月 10 日，注册资本：3,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万华伟，公司住所：天津市南开区水上公园北道 38 号爱俪园公寓 508，经营范围：从事企业资信评估及相关业务人员的培训、咨询服务（不含中介），从事证券市场资信评级业务。2009 年 9 月取得中国证监会下发的《证券市场资信评级业务许可证》。

报告期内，因公司 2017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已摘牌，不再进行跟踪评级。

2020 年 6 月 23 日，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对华晨电力股份公司主体及其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跟踪评级结果的公告》，本次跟踪评级结果为：维持华晨电力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C，同时维持“16 华晨 01”的债项信用评级为 C。上述事项已于 2020 年 6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网站（www.sse.com.cn）上进行了披露。

五、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 7 月 5 日，因公司 2017 年度第四期短期融资券未能按期进行兑付，产生了债务问题，致使公司评级下调。公司将在债委会及各级地方政府、监管部门统一指导下，实施司法重整，通过债转股和留债债权延期并合理调整利率水平以降低公司融资成本，结合出售公司非主业资产，将公司资产负债率及负债结构调至合理水平，提升公司业绩，从根本上保护全体债权人及中小股东权益。报告期内，在债委会的统一指导和安排下，公司债务重组工作正在有序推进中。

六、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17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受托管理人为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晨电力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受托管理人为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在公司债券存续期内，公司债券各受托管理人严格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中的约定，对公司资信状况、募集资金管理运用情况、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等进行了持续跟踪，督促公司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所约定义务，积极行使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因公司 2017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已摘牌，不再出具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已按照要求出具了《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9 年度）》，并已于 2020 年 6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网站（www.sse.com.cn）上进行了披露。

八、截至报告期末和上年末（或本报告期和上年同期）下列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变动原因
流动比率	0.20	0.18	11.11	主要系本期流动资产增加所致
速动比率	0.18	0.16	12.50	主要系本期速动资产增加所致
资产负债率（%）	73.16	73.07	0.12	主要系本期负债总额略有增加所致
贷款偿还率（%）	65.17	50.00	15.17	主要系本期公司在经营稳定基础上推动债务重组所致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76,332,719.58	554,858,847.38	93.98	主要系本期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所致
	本报告期（1-6 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变动原因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1.71	1.53	11.76	主要系本期利息费用同比下降所致
利息偿付率（%）	26.82	77.89	-51.07	主要系本期公司滚存未付债券利息金额较大所致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2,839,025,214.22	3,209,710,519.40	-11.55	主要系本期息税前利润同比下降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5,282,879.42	-374,702,671.74	-	主要系本期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同比下降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3,208,631.76	-3,266,116,615.07	-	主要系本期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同比下降所致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04	0.05	-20.00	主要系本期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同比下降所致
利息保障倍数	1.13	1.14	-0.88	主要系本期息税前利润同比下降所致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3.89	2.97	30.98	主要系本期利息费用同比下降所致

九、关于逾期债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 7 月初因公司产生流动性困难，出现了债务问题，致使公司银行间市场产品未能按期兑付本息。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发生实质性违约的债券为：2017 年度第四期、第五期、第六期、第七期及 2018 年度第一期、第二期、第三期短期融资券和 2015 年度第一期、第二期、2017 年度第一期、第二期及 2018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以及 2017 年度第一期、第二期、第三期及 2018 年度第一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金额共计 108.10 亿元。

十、公司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因公司出现流动性困难，未能按期兑付 2018 年 7 月 5 日到期的 2017 年度第四期短期融资券，触发了公司在银行间市场存续的其他多只债券交叉违约。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发行的 2017 年度第四期、第五期、第六期、第七期及 2018 年度第一期、第二期、第三期短期融资券，2015 年度第一期、第二期、2017 年度第一期、第二期及 2018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2017 年度第一期、第二期、第三期及 2018 年度第一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本息未能进行兑付。

十一、公司报告期内的银行授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获得相关金融机构各类授信总额度合计约 434 亿元，已使用授信额度 428 亿元，尚未使用授信额度 6 亿元（主要系在建电厂项目贷款未提用额度）。

十二、公司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因所处重资产行业，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财务负担较重，加之金融市场环境发生重大变化，2018 年 7 月初公司出现流动性困难，导致公司 2017 年度第四期短期融资券未能于 2018 年 7 月 5 日按期进行兑付，构成实质性违约，产生了债务问题。

在债委会及各级地方政府、监管部门的支持和指导下，公司将实施司法重整，通过债转股和留债债权延期并合理调整利率水平以降低公司融资成本，结合出售公司非主业资产，将公司资产负债率及负债结构调至合理水平，提升公司业绩，从根本上保护全体债权人及中小股东权益。同时，公司将保持与投资者及相关中介机构的密切沟通，妥善做好各项债务处置工作。

十三、公司发生重大事项及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17 年度第四期短期融资券未能于 2018 年 7 月 5 日按期进行兑付，构成实质性违约，并触发了公司在银行间市场存续的其他多只债券交叉违约。受债券违约事件影响，导致公司评级下调、丧失金融市场的再融资能力，公司遇到较为严重的流动性困难，直接影响了公司偿付能力，公司经营与发展也受到极大影响。

债务问题发生后，在各界理解与支持下，公司通过及时寻求政府救助、稳定企业生产经营、加快资产处置、积极推进债务重组等多种措施，努力确保了公司生产经营正常。报告期内，公司继续保持生产经营稳定、管理团队及员工队伍稳定、经营现金流稳定、金融债务关系稳定，没有出现非正常停顿、歇业情况，公司重大建设项目有序推进，为后续公司债务问题的妥善化解提供了根本保障。报告期内，公司在债委会指导下，加快推进债务重组各项工作，并积极与债权人沟通，目前债务重组初步方案已取得债权人多数共识。公司将实施司法重整，通过债转股和留债债权延期并合理调整利率水平以降低公司融资成本，结合出售公司非主业资产，将公司资产负债率及负债结构调至合理水平，提升公司业绩，从根本上保护全体债权人及中小股东权益。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6 月 30 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623,531,466.80	1,405,616,807.2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546,677,961.55	625,853,260.07
应收账款	七、5	3,141,053,084.89	2,258,040,358.55
应收款项融资	七、6	194,715,193.42	461,282,551.83
预付款项	七、7	515,968,746.91	711,051,951.4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1,911,857,916.13	1,803,997,692.1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933,810,914.24	823,948,565.8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232,036,124.62	240,035,921.89
流动资产合计		9,099,651,408.56	8,329,827,109.0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七、14	528,246,464.36	505,433,509.70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七、16	120,426,286.76	70,331,774.51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2,798,774,007.78	2,837,412,811.9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8	1,410,236,354.74	1,382,383,785.4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七、20	348,244,126.42	354,311,128.76
固定资产	七、21	28,616,224,250.23	26,626,303,272.97
在建工程	七、22	6,421,513,751.20	8,706,338,671.7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七、26	50,631,680,281.76	50,804,234,994.34
开发支出			
商誉	七、28	4,669,537,744.28	4,669,537,744.28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854,695,315.98	790,161,420.54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123,095,577.36	107,285,228.57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1,344,855,358.47	1,301,596,396.99
非流动资产合计		97,867,529,519.34	98,155,330,739.75
资产总计		106,967,180,927.90	106,485,157,848.7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7,061,567,563.27	6,328,254,337.1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693,750,000.00	1,158,000,757.13
应付账款	七、36	3,723,383,688.93	3,370,317,659.16
预收款项	七、37	9,006,773.90	875,927,659.92
合同负债	七、38	621,828,023.9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191,526,070.22	146,118,206.23
应交税费	七、40	298,229,988.01	586,762,878.28
其他应付款	七、41	4,683,968,627.36	4,113,479,744.50
其中：应付利息	七、41	2,529,306,921.73	2,131,442,172.68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21,604,894,644.39	23,352,602,460.65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5,900,909,320.86	6,093,276,250.17
流动负债合计		44,789,064,700.90	46,024,739,953.2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25,262,413,666.24	25,086,154,257.18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七、48	7,484,695,983.52	5,971,950,159.6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18,099,388.04	19,079,388.04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30	707,859,437.41	707,586,897.1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3,473,068,475.21	31,784,770,702.06
负债合计		78,262,133,176.11	77,809,510,655.2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12,425,795,326.00	12,425,795,32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9,287,528,857.10	9,305,500,294.5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835,286,126.24	-644,687,492.45
专项储备	七、58	-26,180,195.34	-39,790,549.20
盈余公积	七、59	338,697,093.16	338,697,093.1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2,506,970,448.84	2,404,692,106.9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合计		23,697,525,403.52	23,790,206,779.03
少数股东权益		5,007,522,348.27	4,885,440,414.4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28,705,047,751.79	28,675,647,193.5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 东权益）总计		106,967,180,927.90	106,485,157,848.79

法定代表人：王广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卞鹏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亚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6 月 30 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581,939.98	7,905,148.0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0,960,000.00	105,256,520.07
应收账款	十七、1	191,927,466.61	178,503,424.47
应收款项融资		27,683,389.89	31,422,640.96
预付款项		29,157,755.50	11,117,181.10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38,663,700,494.42	38,334,015,824.21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79,728,314.21	42,926,106.2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513,135.12	8,010,410.87
流动资产合计		39,037,252,495.73	38,719,157,255.9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26,322,994,927.27	26,320,986,421.0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82,445,305.34	458,422,638.8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69,337,454.41	372,063,774.69
在建工程		6,643,084.00	1,791,241.1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115,669.63	1,190,883.2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8,474,249.44	32,702,094.2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21,521.70	1,829,873.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4,466,284.00	12,529,854.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237,298,495.79	27,201,516,780.49
资产总计		66,274,550,991.52	65,920,674,036.4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89,267,681.71	948,728,061.65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863,997.56
应付账款		331,455,356.70	298,516,317.53
预收款项			28,736,095.41
合同负债		72,325,534.99	
应付职工薪酬		13,883,865.82	1,116,846.36
应交税费		14,322,289.66	42,434,002.60
其他应付款		18,276,568,510.65	17,540,927,476.94
其中：应付利息		2,132,029,953.94	1,920,938,587.23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944,437,545.01	11,662,392,248.91
其他流动负债		5,660,322,319.55	5,882,529,010.17
流动负债合计		37,602,583,104.09	36,410,244,057.1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383,970,485.78	6,978,951,909.72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494,666,454.34	524,264,840.6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878,636,940.12	7,503,216,750.41
负债合计		44,481,220,044.21	43,913,460,807.5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425,795,326.00	12,425,795,32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805,470,542.91	9,805,470,542.9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7,149,078.13	3,126,411.68
专项储备		2,505,735.39	1,750,174.77
盈余公积		337,737,652.46	337,737,652.46
未分配利润		-805,327,387.58	-566,666,878.8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1,793,330,947.31	22,007,213,228.9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6,274,550,991.52	65,920,674,036.48

法定代表人：王广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卞鹏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亚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半年度	2019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七、61	10,085,508,848.19	9,684,055,294.29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10,085,508,848.19	9,684,055,294.2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745,132,639.67	9,410,106,947.54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7,458,362,382.11	6,659,850,472.7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245,338,974.31	238,000,158.51
销售费用	七、63	92,897,495.16	78,235,660.59
管理费用	七、64	346,555,011.14	360,252,253.43
研发费用	七、65	51,010,450.73	80,767,205.35
财务费用	七、66	1,550,968,326.22	1,993,001,196.92
其中：利息费用	七、66	1,571,929,256.23	1,987,471,305.14
利息收入	七、66	113,729,108.27	41,179,048.92
加：其他收益	七、67	2,814,034.77	3,146,221.6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45,169,237.25	107,351,419.5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0,322,023.36	29,301,082.7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83,205,615.31	42,370,737.0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153,085.68	2,513,453.6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05,306,950.91	429,330,178.73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43,371,632.74	2,758,546.84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45,703,934.54	31,309,537.0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2,974,649.11	400,779,188.49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165,910,949.38	249,719,489.6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7,063,699.73	151,059,698.8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7,063,699.73	151,059,698.8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2,278,341.88	91,001,106.96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4,785,357.85	60,058,591.8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90,562,598.14	-87,508,782.96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90,598,633.79	-87,488,393.18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5,328,845.62	-56,258,863.36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85,328,845.62	-56,258,863.36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5,269,788.17	-31,229,529.82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5,710,827.50	-31,176,234.14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41,039.33	-53,295.68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6,035.65	-20,389.78
七、综合收益总额		-53,498,898.41	63,550,915.89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8,320,291.91	3,512,713.78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4,821,393.50	60,038,202.1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82	0.0073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82	0.0073

法定代表人：王广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卞鹏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亚

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半年度	2019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1,202,491,396.15	753,992,218.63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798,291,439.58	467,141,991.34
税金及附加		3,657,941.81	3,160,419.12
销售费用		58,352,471.33	16,644,584.91
管理费用		39,088,331.16	26,459,075.29
研发费用		669,532.04	
财务费用		547,581,488.18	765,707,837.71
其中：利息费用		543,024,294.59	760,201,963.82
利息收入		13,605.73	639,527.64
加：其他收益		86,386.8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18,042,792.51	56,490,442.8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008,506.18	-652,776.9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6,594.22	-167,685.1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7,087,222.86	-468,798,932.11
加：营业外收入		0.03	4,000.72
减：营业外支出		11,564,934.45	25,308,759.7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8,652,157.28	-494,103,691.13
减：所得税费用		8,351.42	-41,921.2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8,660,508.70	-494,061,769.8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8,660,508.70	-494,061,769.8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4,022,666.45	-9,549,541.83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4,022,666.45	-9,549,541.83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4,022,666.45	-9,549,541.83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14,637,842.25	-503,611,311.6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92	-0.039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92	-0.0398

法定代表人：王广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卞鹏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亚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半年度	2019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635,828,544.22	7,064,750,186.2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4,975,317.04	594,669.6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002,147,618.61	2,210,634,304.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62,951,479.87	9,275,979,159.9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300,960,820.75	4,667,337,050.8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37,053,603.91	757,634,237.2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66,914,262.41	1,281,234,098.6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368,260,981.70	196,982,372.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73,189,668.77	6,903,187,759.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89,761,811.10	2,372,791,400.7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5,264,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918.2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1,607,467.14	57,952,64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七、79	157,391,984.27	19,583,416.8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8,999,451.41	382,809,975.0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27,532,330.83	757,512,646.78
投资支付的现金		36,75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4,282,330.83	757,512,646.7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5,282,879.42	-374,702,671.7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2,000,000.00	120,49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02,000,000.00	120,49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339,394,366.88	3,251,335,819.2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777,681,313.53	822,765,431.3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19,075,680.41	4,194,591,250.5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947,826,763.35	5,568,723,445.0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71,033,954.45	1,354,306,743.6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600,000.00	64,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503,423,594.37	537,677,677.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22,284,312.17	7,460,707,865.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3,208,631.76	-3,266,116,615.0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03,572.28	-69,456.1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21,473,872.20	-1,268,097,342.1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79	554,858,847.38	1,936,568,005.9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79	1,076,332,719.58	668,470,663.76

法定代表人：王广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卞鹏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亚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半年度	2019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99,141,934.61	293,837,230.76
收到的税费返还		510,209.6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459,418.01	4,719,585.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8,111,562.27	298,556,816.7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5,686,151.21	3,852,818.81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890,832.94	24,638,924.38
支付的各项税费		73,337,238.28	28,278,873.6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5,215,691.10	23,467,166.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4,129,913.53	80,237,783.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3,981,648.74	218,319,033.4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13,790.43	167,263.13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3,790.43	167,263.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3,790.43	-167,263.1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40,000,000.00	271,999,315.0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42,389,478.18	442,212,384.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82,389,478.18	714,211,699.0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49,346,972.56	573,209,272.2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5,386,469.75	359,108,020.3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72,052,241.4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96,785,683.76	932,317,292.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4,396,205.58	-218,105,593.5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28,347.27	46,176.7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82,778.74	2,045,108.4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54,431.47	2,091,285.24

法定代表人：王广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卞鹏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亚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425,795,326.00				9,305,500,294.56		-644,687,492.45	-39,790,549.20	338,697,093.16		2,404,692,106.96		23,790,206,779.03	4,885,440,414.49	28,675,647,193.5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425,795,326.00				9,305,500,294.56		-644,687,492.45	-39,790,549.20	338,697,093.16		2,404,692,106.96		23,790,206,779.03	4,885,440,414.49	28,675,647,193.5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17,971,437.46		-190,598,633.79	13,610,353.86			102,278,341.88		-92,681,375.51	122,081,933.78	29,400,558.2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0,598,633.79				102,278,341.88		-88,320,291.91	34,821,393.50	-53,498,898.4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539,273.08								-8,539,273.08	90,000,000.00	81,460,726.9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0,000,000.00	90,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 额															
4. 其他					-8,539,273.08								-8,539,273.08		-8,539,273.08
（三）利润分配														-3,600,000.00	-3,6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600,000.00	-3,60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 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3,610,353.86					13,610,353.86	1,630,121.94	15,240,475.80
1. 本期提取								156,561,137.20					156,561,137.20	2,673,345.18	159,234,482.38
2. 本期使用								142,950,783.34					142,950,783.34	1,043,223.24	143,994,006.58
（六）其他					-9,432,164.38								-9,432,164.38	-769,581.66	-10,201,746.04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425,795,326.00				9,287,528,857.10		-835,286,126.24	-26,180,195.34	338,697,093.16		2,506,970,448.84		23,697,525,403.52	5,007,522,348.27	28,705,047,751.79

项目	2019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425,795,326.00				9,276,102,456.60		-375,086,791.97	42,049,403.12	338,697,093.16		2,397,555,944.29		24,105,113,431.20	4,344,848,666.98	28,449,962,098.18
加：会计政策变更							-161,261,746.68				-134,965,570.55		-296,227,317.23	-103,706.38	-296,331,023.61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425,795,326.00				9,276,102,456.60		-536,348,538.65	42,049,403.12	338,697,093.16		2,262,590,373.74		23,808,886,113.97	4,344,744,960.60	28,153,631,074.5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63,512.38		-87,488,393.18	-5,926,311.24			91,001,106.96		-1,850,085.08	106,364,689.73	104,514,604.65
（一）综合收益总额							-87,488,393.18				91,001,106.96		3,512,713.78	60,038,202.11	63,550,915.8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926,242.12		-1,926,242.12		-1,926,242.12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1,926,242.12		-1,926,242.12		-1,926,242.12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5,926,311.24					-5,926,311.24	-102,036.43	-6,028,347.67
1. 本期提取								108,392,446.67					108,392,446.67	508,185.85	108,900,632.52
2. 本期使用								114,318,757.91					114,318,757.91	610,222.28	114,928,980.19
（六）其他					563,512.38						1,926,242.12		2,489,754.50	46,428,524.05	48,918,278.55
四、本期末余额	12,425,795,326.00				9,276,665,968.98		-623,836,931.83	36,123,091.88	338,697,093.16		2,353,591,480.70		23,807,036,028.89	4,451,109,650.33	28,258,145,679.22

法定代表人：王广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卞鹏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亚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425,795,326.00				9,805,470,542.91		3,126,411.68	1,750,174.77	337,737,652.46	-566,666,878.88	22,007,213,228.9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425,795,326.00				9,805,470,542.91		3,126,411.68	1,750,174.77	337,737,652.46	-566,666,878.88	22,007,213,228.9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022,666.45	755,560.62		-238,660,508.70	-213,882,281.63
（一）综合收益总额							24,022,666.45			-238,660,508.70	-214,637,842.2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755,560.62			755,560.62
1. 本期提取								949,016.64			949,016.64
2. 本期使用								193,456.02			193,456.02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2,425,795,326.00				9,805,470,542.91		27,149,078.13	2,505,735.39	337,737,652.46	-805,327,387.58	21,793,330,947.31

项目	2019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425,795,326.00				9,805,470,542.91			567,194.12	337,737,652.46	213,584,741.61	22,783,155,457.10
加：会计政策变更							-4,955,447.85			-4,253.11	-4,959,700.96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425,795,326.00				9,805,470,542.91		-4,955,447.85	567,194.12	337,737,652.46	213,580,488.50	22,778,195,756.1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549,541.83	638,564.52		-494,061,769.84	-502,972,747.15
（一）综合收益总额							-9,549,541.83			-494,061,769.84	-503,611,311.6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638,564.52			638,564.52
1. 本期提取								885,216.36			885,216.36
2. 本期使用								246,651.84			246,651.84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2,425,795,326.00				9,805,470,542.91		-14,504,989.68	1,205,758.64	337,737,652.46	-280,481,281.34	22,275,223,008.99

法定代表人：王广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卞鹏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亚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注册地：山西省晋中市灵石县翠峰路 79 号。

行业性质：电力及煤炭行业。

主要经营范围：综合能源开发；大宗商品物流；新兴产业投资。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0 年 8 月 27 日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的 9 个子公司和 79 个孙公司，具体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23、固定资产”、“38、收入”。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合并中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与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与发行债务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本公司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

本公司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中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本公司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投资主体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为投资性主体，判断依据如下：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则母公司应当仅将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如有）纳入合并范围并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其他子公司不应当予以合并，母公司对其他子公司的投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且不存在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则不应当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结构化主体。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

(3) 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4) 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予以抵销。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然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 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本公司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时控制时已经发生，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对于本公司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6) 处置子公司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本公司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本公司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本公司将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本公司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7)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本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 共同经营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①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②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③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④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2) 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相关会计政策见本附注“五、21、长期股权投资”。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折算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交易发生日汇率折合本位币入账。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本公司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

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等，若采用与本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需对其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后，再进行会计核算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报。

外币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外币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本公司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其他综合收益下列示。

外币现金流量按照系统合理方法确定的，本公司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等，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债务工具：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的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

本公司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

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且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借款及应付债券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

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本公司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应收款项融资，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应收款项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应收款项融资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 目	组合的依据
应收票据组合1-银行承兑汇票	信用风险较高的银行
应收票据组合2-商业承兑汇票	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 目	组合的依据
内部往来组合	合并范围内各公司之间的往来款
交易对象-应收售电及售热款组合	主要为3个月（含）以内的应收售电款及售热款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逾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c、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 目	组合的依据
内部往来组合	合并范围内各公司之间的往来款
与融资业务相关应收款项组合	主要为与融资业务相关负债对应的其他应收款项
款项性质组合	应收政府部门、行业主管单位或专营单位押金、保证金等可收回性区别于一般款项的应收款项
交易保证措施组合	存在资产抵押或权利质押的应收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d、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 目	组合的依据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1-银行承兑汇票	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2-商业承兑汇票	信用风险较低的企业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A.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B.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C.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D.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E.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F.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G.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 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 30 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

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当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相关具体会计处理方式见金融工具，在报表中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

(1) 合同现金流量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2) 本公司管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公司的存货主要分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在产

品、库存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可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本公司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本公司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如果某些存货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可以合并计量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本公司按照存货类别计量成本与可变现净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本公司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本公司将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公司存货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对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按五五摊销法。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原因。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章节附注五、10、金融工具。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时，将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根据本公司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

有待售类别。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本公司将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净额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本公司将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和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本公司对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①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可收回金额。

(2)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①该组成部分代表本公司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本公司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③该组成部分是本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3) 列报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列报于“持有待售资产”，将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列报于“持有待售负债”。

本公司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不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本公司对拟结束使用而非出售且满足终止经营定义中有关组成部分的条件的处置组，自其停止使用日起作为终止经营列报。

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在当期财务报表中，本公司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在当期财务报表中，本公司将原来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18. 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

19.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对于本公司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确认为初始成本；如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确认为初始成本。

②本公司对于除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初始投资成本根据准则相关规定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成本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追加或收回投资外，账面价值一般不变。对被投资企业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本公司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确认为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①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投资（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导致持股比例上升，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在转按权益法核算时，本公司应当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确定的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为取得新增投资而应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者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有关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③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因部分处置等原因导致持股比例下降，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对剩余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成本法转权益法或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本公司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本公司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4)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本公司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本公司通常通过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形来判断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 ①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 ②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
- 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 ④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 ⑤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存在上述一种或多种情形并不意味着本公司一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需要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来做出恰当的判断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可收回金额按照长期股权投资出售的公允价值净额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孰高确定。

(6) 长期股权投资处置

本公司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将投资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22.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的种类：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出租的建筑物、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建筑物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具体核算政策与固定资产部分相同。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核算政策与无形资产部分相同。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有证据表明将自用的房屋及建筑物改用于出租或将持有的房地产开发产品以经营租赁的方式出租时，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或存货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本公司在有证据表明将原本用于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的房屋及建筑物改为自用或将用于经营租出的房屋及建筑物重新用于对外销售的，投资性房地产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转换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或存货。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的成本一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如运输费、安装费等。但购买的固定资产如果超过正常的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固定资产的成本以各期付款额的现值之和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内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8-50	0-5%	1.90-12.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35	0-5%	2.71-20.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3-15	0-5%	6.33-33.33%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20	0-5%	4.75-33.33%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0-5%	19.00-33.33%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建筑物、井巷工程、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办公设备；除井巷工程采用产量法，其余固定资产均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固定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处置时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的计量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2) 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本公司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

- ①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 ②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
- ③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 ④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本公司所建造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建工程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在建工程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本公司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暂停资本化期间：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本公司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资本化金额计算：①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②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③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9. 无形资产**(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分别系①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②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①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②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本公司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无形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时，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本公司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本公司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2.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是指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3.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的各种形式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福利。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短期薪酬包括短期工资、奖金、津贴、补贴、职工福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等。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和权责发生制原则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企业年金等，按照本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受益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本公司在半年和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提供福利的成本。本公司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

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

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②设定受益义务的利息费用；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负债导致的变动。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公司将上述第①和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应当作为负债处理，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确定的交易价格与合同承诺的对价金额之间的差额，应当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为简化实务操作，如果合同开始日，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

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可以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确认履约义务：

- a.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b.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c. 本公司在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时间段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a. 本公司就该商品享受现时收款的权利；
- b.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
- c.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 d.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 e.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本公司根据向客户转让商品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前能够控制该商品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认。本公司判断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前能够控制该商品的情形包括：

- a. 本公司自第三方取得商品或其他资产控制权后，再转让给客户；
- b. 本公司能够主导第三方代表本公司向客户提供服务；
- c. 本公司自第三方取得商品控制权后，通过提供重大的服务将该商品或其他商品整合成某组产出转让给客户。

在具体判断向客户转让商品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的控制权时，不应仅局限于合同的法律形式，还应综合考虑以下事实和情况：

- a. 本公司承担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主要责任；
- b. 本公司在转让商品之前或之后承担了该商品的存货风险；
- c. 本公司有权自主决定所交易商品的价格。

公司具体收入确认方法：

①煤炭采选销售收入确认原则

本公司煤炭采选销售收入在已根据合同发出商品、取得购货方的发运确认单，商品控制权已转移给购货方，因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时予以确认。

②电力、热力销售收入确认原则

本公司电力销售收入在向电力公司输送电力时确认，并根据供电量及政府公布的电价或签订的交易合同约定的电价计算。热力收入在蒸汽已经供出并经用户确认抄表用量，已收取款项或取得收取款项的凭据且能够合理地确信相关款项很可能收回时确认。

③石化、煤炭等贸易业务销售收入确认原则

本公司石化、煤炭等贸易业务销售收入于已根据合同约定的交货方式发出或交付商品后，商品质量等各项检测指标经双方确认，并取得货物转移凭据，商品控制权已转移给购货方，商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收取款项或取得收取款项的凭据且能够合理地确信相关款项很可能收回时确认。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类型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主要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种类型。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对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对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①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②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 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判断依据

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

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

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本公司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1) 本公司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2)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本公

司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4) 本公司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5)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A、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B、本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本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本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本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②本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本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本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融资租入资产：本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本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②融资租出资产：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安全生产费用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及《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计提安全生产费用，安全生产费用专门用于完善和改进企业安全生产条件。

本公司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用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

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2017年，财政部颁布了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开始按照新收入准则进行会计处理，根据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日执行新准则与现行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本报告期初未分配利润或其他综合收益。	业经本公司第十一届第十二次董事会会议审议批准	详见（3）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0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05,616,807.25	1,405,616,807.2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25,853,260.07	625,853,260.07	
应收账款	2,258,040,358.55	2,258,040,358.55	
应收款项融资	461,282,551.83	461,282,551.83	
预付款项	711,051,951.46	711,051,951.4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803,997,692.13	1,803,997,692.13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23,948,565.86	823,948,565.8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40,035,921.89	240,035,921.89	
流动资产合计	8,329,827,109.04	8,329,827,109.0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505,433,509.70	505,433,509.70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70,331,774.51	70,331,774.51	
长期股权投资	2,837,412,811.92	2,837,412,811.9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382,383,785.43	1,382,383,785.4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354,311,128.76	354,311,128.76	
固定资产	26,626,303,272.97	26,626,303,272.97	
在建工程	8,706,338,671.74	8,706,338,671.7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50,804,234,994.34	50,804,234,994.34	
开发支出			
商誉	4,669,537,744.28	4,669,537,744.28	
长期待摊费用	790,161,420.54	790,161,420.5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7,285,228.57	107,285,228.5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01,596,396.99	1,301,596,396.99	
非流动资产合计	98,155,330,739.75	98,155,330,739.75	
资产总计	106,485,157,848.79	106,485,157,848.7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328,254,337.17	6,328,254,337.1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158,000,757.13	1,158,000,757.13	
应付账款	3,370,317,659.16	3,370,317,659.16	
预收款项	875,927,659.92	2,825,056.28	-873,102,603.64
合同负债		774,902,578.13	774,902,578.1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46,118,206.23	146,118,206.23	
应交税费	586,762,878.28	586,762,878.28	
其他应付款	4,113,479,744.50	4,113,479,744.50	
其中：应付利息	2,131,442,172.68	2,131,442,172.68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352,602,460.65	23,352,602,460.65	
其他流动负债	6,093,276,250.17	6,191,476,275.68	98,200,025.51
流动负债合计	46,024,739,953.21	46,024,739,953.2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5,086,154,257.18	25,086,154,257.18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5,971,950,159.67	5,971,950,159.6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9,079,388.04	19,079,388.04	
递延所得税负债	707,586,897.17	707,586,897.1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1,784,770,702.06	31,784,770,702.06	
负债合计	77,809,510,655.27	77,809,510,655.2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425,795,326.00	12,425,795,32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305,500,294.56	9,305,500,294.5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44,687,492.45	-644,687,492.45	
专项储备	-39,790,549.20	-39,790,549.20	
盈余公积	338,697,093.16	338,697,093.1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404,692,106.96	2,404,692,106.9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合计	23,790,206,779.03	23,790,206,779.03	
少数股东权益	4,885,440,414.49	4,885,440,414.4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28,675,647,193.52	28,675,647,193.5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 东权益）总计	106,485,157,848.79	106,485,157,848.79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905,148.02	7,905,148.0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5,256,520.07	105,256,520.07	
应收账款	178,503,424.47	178,503,424.47	
应收款项融资	31,422,640.96	31,422,640.96	
预付款项	11,117,181.10	11,117,181.10	
其他应收款	38,334,015,824.21	38,334,015,824.2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42,926,106.29	42,926,106.2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010,410.87	8,010,410.87	
流动资产合计	38,719,157,255.99	38,719,157,255.9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6,320,986,421.09	26,320,986,421.0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58,422,638.89	458,422,638.8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72,063,774.69	372,063,774.69	
在建工程	1,791,241.13	1,791,241.1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190,883.29	1,190,883.2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2,702,094.28	32,702,094.2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29,873.12	1,829,873.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529,854.00	12,529,854.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201,516,780.49	27,201,516,780.49	
资产总计	65,920,674,036.48	65,920,674,036.4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48,728,061.65	948,728,061.65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863,997.56	4,863,997.56	
应付账款	298,516,317.53	298,516,317.53	
预收款项	28,736,095.41		-28,736,095.41
合同负债		25,430,172.93	25,430,172.93
应付职工薪酬	1,116,846.36	1,116,846.36	
应交税费	42,434,002.60	42,434,002.60	
其他应付款	17,540,927,476.94	17,540,927,476.94	
其中：应付利息	1,920,938,587.23	1,920,938,587.23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662,392,248.91	11,662,392,248.91	
其他流动负债	5,882,529,010.17	5,885,834,932.65	3,305,922.48
流动负债合计	36,410,244,057.13	36,410,244,057.1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978,951,909.72	6,978,951,909.72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524,264,840.69	524,264,840.6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503,216,750.41	7,503,216,750.41	
负债合计	43,913,460,807.54	43,913,460,807.5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425,795,326.00	12,425,795,32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805,470,542.91	9,805,470,542.9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126,411.68	3,126,411.68	
专项储备	1,750,174.77	1,750,174.77	
盈余公积	337,737,652.46	337,737,652.46	
未分配利润	-566,666,878.88	-566,666,878.8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2,007,213,228.94	22,007,213,228.9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5,920,674,036.48	65,920,674,036.48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销项税抵扣购进货物进项税后的差额缴纳	13%、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应缴纳流转税额计缴	1%、5%或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
教育费附加	按应缴纳流转税额计缴	5%
资源税	按应税收入计缴	8%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据《财政部税务总局科技部关于提高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比例的通知》(财税〔2015〕119号):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在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期间,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75%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在上述期间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175%在税前摊销。

(2) 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布《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自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从事国家非限制和禁止行业,且同时符合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300万元、从业人数不超过300人、资产总额不超过5,000万元等三个条件的企业,对其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363,625.01	658,883.61
银行存款	1,160,042,475.47	605,451,149.10
其他货币资金	460,125,366.32	799,506,774.54
合 计	1,623,531,466.80	1,405,616,807.2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8,907,633.63	21,799,393.73

其他说明:

受限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单		16,686,759.57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47,520,531.60	745,102,579.31
保函保证金	10,000,000.00	11,650,000.00
保证金专户	52,028,092.96	50,595,731.59
司法冻结	35,104,945.71	22,072,577.00
合 计	544,653,570.27	846,107,647.47

注:(1)截至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其他货币资金中包括应收利息2,545,176.95元。

(2)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银行存款中含专户存储的项目建设专用资金488,136,162.53元;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04,781,461.55	271,137,240.00
商业承兑票据	341,896,500.00	354,716,020.07
合 计	546,677,961.55	625,853,260.07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583,890,731.62	193,660,461.55
商业承兑票据	424,000,000.00	20,350,000.00
合 计	2,007,890,731.62	214,010,461.55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 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50,131,461.55	100.00	3,453,500.00	0.63	546,677,961.55	629,436,250.17	100.00	3,582,990.10	0.57	625,853,260.07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204,781,461.55	37.22			204,781,461.55	271,137,240.00	43.08			271,137,240.00
商业承兑汇票	345,350,000.00	62.78	3,453,500.00	1.00	341,896,500.00	358,299,010.17	56.92	3,582,990.10	1.00	354,716,020.07
合 计	550,131,461.55	100.00	3,453,500.00	0.63	546,677,961.55	629,436,250.17	100.00	3,582,990.10	0.57	625,853,260.0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按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 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汇票	204,781,461.55		
商业承兑汇票	345,350,000.00	3,453,500.00	1.00
合 计	550,131,461.55	3,453,500.00	0.63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商业承兑汇票	3,582,990.10		129,490.10		3,453,500.00
合计	3,582,990.10		129,490.10		3,453,50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062,517,047.75
其中：3 个月以内售电、售热款	1,377,090,160.74
1 年以内小计	3,062,517,047.75
1 至 2 年	97,910,155.31
2 至 3 年	1,857,969.30
3 至 4 年	923,379.02
4 至 5 年	114,241.55
5 年以上	9,038,164.48
合计	3,172,360,957.4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172,360,957.41	100.00	31,307,872.52	0.99	3,141,053,084.89	2,281,169,687.23	100.00	23,129,328.68	1.01	2,258,040,358.55
其中：										
3 个月以内售电、售热款	1,377,090,160.74	43.41			1,377,090,160.74	1,077,503,165.11	47.23			1,077,503,165.11
账龄组合	1,795,270,796.67	56.59	31,307,872.52	1.74	1,763,962,924.15	1,203,666,522.12	52.77	23,129,328.68	1.92	1,180,537,193.44
合计	3,172,360,957.41	100.00	31,307,872.52	0.99	3,141,053,084.89	2,281,169,687.23	100.00	23,129,328.68	1.01	2,258,040,358.5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685,426,887.01	16,854,268.87	1.00
1 年至 2 年 (含 2 年)	97,910,155.31	4,895,507.76	5.00
2 年至 3 年 (含 3 年)	1,857,969.30	185,796.93	10.00
3 年至 4 年 (含 4 年)	923,379.02	277,013.71	30.00
4 年至 5 年 (含 5 年)	114,241.55	57,120.77	50.00
5 年以上	9,038,164.48	9,038,164.48	100.00
合计	1,795,270,796.67	31,307,872.52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129,328.68	8,178,543.84				31,307,872.52
合计	23,129,328.68	8,178,543.84				31,307,872.5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2,083,168,195.61 元,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65.67%, 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7,863,126.18 元。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适用 不适用**(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期末数较期初数增加了 39.11%, 主要系本期应收货款增加所致。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94,715,193.42	461,282,551.83
合 计	194,715,193.42	461,282,551.83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期末数较期初数减少了 57.79%, 主要系本期对外票据支付增加所致。

7、 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95,473,973.81	96.03	692,192,702.55	97.35
1 至 2 年	19,696,744.69	3.82	18,157,248.91	2.55
2 至 3 年	108,028.41	0.02	702,000.00	0.10
3 至 4 年	690,000.00	0.13		
合 计	515,968,746.91	100.00	711,051,951.46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大的预付款项系业务正在执行中，尚未结算。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 302,173,338.13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58.5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911,857,916.13	1,803,997,692.13
合 计	1,911,857,916.13	1,803,997,692.1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4).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 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458,680,922.85
1 至 2 年	208,259,086.23
2 至 3 年	127,528,580.40
3 至 4 年	367,876,796.91
4 至 5 年	28,452,077.48
5 年以上	90,114,914.00
合 计	2,280,912,377.87

(5).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6,160,123.65	1,900,357.63
保证金	508,852,612.21	435,466,832.20
关联方往来款	1,142,096,289.35	1,084,406,233.42
往来款	528,187,106.66	489,197,572.70
押金	1,616,246.00	3,024,876.50
股权转让款	94,000,000.00	94,000,000.00
合 计	2,280,912,377.87	2,107,995,872.45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 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79,592,779.22	110,631,001.15	113,774,399.95	303,998,180.32
本期计提	24,539,407.39	74,276,640.13		98,816,047.52
本期转回			23,659,485.95	23,659,485.95
其他变动		-10,100,280.15		-10,100,280.15
2020年6月30日余额	104,132,186.61	174,807,361.13	90,114,914.00	369,054,461.74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7).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3,998,180.32	98,816,047.52	23,659,485.95		-10,100,280.15	369,054,461.74
合计	303,998,180.32	98,816,047.52	23,659,485.95		-10,100,280.15	369,054,461.7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8).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郑州裕中煤业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1,142,096,289.35	1 年以内	50.07	97,649,232.74
周口市土地储备发展中心	土地收储款	267,309,081.00	3-4 年	11.72	116,680,413.86
深圳市玄金投资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款	90,000,000.00	1-2 年	3.95	18,729,000.00
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融资保证金	63,800,000.00	1-4 年	2.80	-
中建投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融资保证金	54,367,418.60	1-4 年	2.38	-
合计	/	1,617,572,788.95		70.92	233,058,646.60

(10).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1).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2).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存货**(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22,457,402.06		822,457,402.06	758,635,471.36		758,635,471.36
在产品	36,414,190.08		36,414,190.08	16,110,279.84		16,110,279.84
库存商品	64,129,542.95		64,129,542.95	46,263,570.34		46,263,570.34
低值易耗品	4,067,889.76		4,067,889.76	2,939,244.32		2,939,244.32
发出商品	6,741,889.39		6,741,889.39			
合 计	933,810,914.24		933,810,914.24	823,948,565.86		823,948,565.86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合同资产**(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于一年内摊销完毕的费用	28,772,314.81	34,334,293.97
预付税金等	203,263,809.81	205,701,627.92
合 计	232,036,124.62	240,035,921.89

14、 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毅昇有限公司	528,246,464.36		528,246,464.36	505,433,509.70		505,433,509.70
合 计	528,246,464.36		528,246,464.36	505,433,509.70		505,433,509.70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 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待抵扣进项税	59,757,432.55		59,757,432.55	21,943,777.77		21,943,777.77	
毅昇有限公司	60,668,854.21		60,668,854.21	48,387,996.74		48,387,996.74	
合 计	120,426,286.76		120,426,286.76	70,331,774.51		70,331,774.51	/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期末数较期初数增加了 71.23%，主要系本期融资租赁待抵扣进项税增加所致。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 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 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上海润良泰物联网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9,231,515.53			69,125,310.63	-105,710,827.50					1,992,645,998.66	
北京华清卓克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15,959,937.68			-222,168.94						15,737,768.74	
郑州裕中煤业有限公司	340,625,758.29			-21,626,771.45						318,998,986.84	349,650.69
山西高新普惠旅游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41,167,788.09			2,008,506.18						43,176,294.27	
丹阳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3,250,000.00								3,250,000.00	
新疆和隆晟益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3,500,000.00								13,500,000.00	
徐州垞城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410,777,463.02			1,037,146.94						411,814,609.96	
小计	2,837,762,462.61	16,750,000.00		50,322,023.36	-105,710,827.50					2,799,123,658.47	349,650.69
合计	2,837,762,462.61	16,750,000.00		50,322,023.36	-105,710,827.50					2,799,123,658.47	349,650.69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郑州丰祥贸易有限公司	1,295,056.91	1,295,056.91
上海通华燃气轮机服务有限公司	10,114,414.88	9,619,567.54
三峡金石（武汉）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8,375,237.12	38,532,916.75
华兴电力股份公司	99,949,065.72	99,949,064.07
江苏苏城能源有限公司	13,630,546.46	13,651,169.91
绍兴柯桥年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886,997.21	5,674,459.39
毅昇有限公司	757,994,873.22	754,728,446.92
沁源县兴沁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544,857.88	510,465.05
山东泰山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93,351.56	1,944,637.29
晋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93,882,253.46	268,557,561.42
众惠财产相互保险社	186,469,700.32	187,920,440.18
合 计	1,410,236,354.74	1,382,383,785.43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42,277,187.24			442,277,187.24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442,277,187.24			442,277,187.24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87,966,058.48			87,966,058.48
2.本期增加金额	6,067,002.34			6,067,002.34
（1）计提或摊销	6,067,002.34			6,067,002.34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94,033,060.82			94,033,060.82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48,244,126.42			348,244,126.42
2.期初账面价值	354,311,128.76			354,311,128.76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宏安大厦办公楼	726,213.47	正在办理
华瀛大厦	164,346,509.31	正在办理
合 计	165,072,722.7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8,614,462,847.73	26,624,415,484.13
固定资产清理	1,761,402.50	1,887,788.84
合 计	28,616,224,250.23	26,626,303,272.97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井巷工程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9,193,239,363.82	4,287,908,704.94	25,119,754,996.81	139,660,980.70	270,700,915.09	98,241,860.92	39,109,506,822.28
2.本期增加金额	508,421,797.62	8,415,354.44	2,124,147,291.07	4,764,335.92	5,313,318.55	1,009,074.40	2,652,071,172.00
(1) 购置			94,236,909.57	4,764,335.92	5,313,318.55	1,009,074.40	105,323,638.44
(2) 在建工程转入	508,421,797.62	8,415,354.44	2,029,910,381.50				2,546,747,533.56
3.本期减少金额	1,193,286.96	-	5,868,944.42	3,678,849.68	1,290,657.98	193,318.33	12,225,057.37
(1) 处置或报废	1,193,286.96		5,868,944.42	3,678,849.68	1,290,657.98	193,318.33	12,225,057.37
4.期末余额	9,700,467,874.48	4,296,324,059.38	27,238,033,343.46	140,746,466.94	274,723,575.66	99,057,616.99	41,749,352,936.9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153,689,230.28	654,209,366.82	9,106,546,568.52	86,741,322.97	227,334,075.68	84,852,782.34	12,313,373,346.61
2.本期增加金额	124,857,329.24	54,262,870.62	472,951,207.84	6,983,792.64	6,876,373.15	3,223,969.07	669,155,542.56
(1) 计提	124,857,329.24	54,262,870.62	472,951,207.84	6,983,792.64	6,876,373.15	3,223,969.07	669,155,542.56
3.本期减少金额	729,756.51	143,925.65	14,245,888.24	2,852,405.61	1,221,079.60	163,735.92	19,356,791.53
(1) 处置或报废	-12,473,385.89		13,865,276.10	2,852,405.61	1,221,079.60	21,443.58	5,486,819.00
(2) 其他减少	13,203,142.40	143,925.65	380,612.14			142,292.34	13,869,972.53
4.期末余额	2,277,816,803.01	708,328,311.79	9,565,251,888.12	90,872,710.00	232,989,369.23	87,913,015.49	12,963,172,097.6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30,774,986.08	118,844,064.96	21,130,286.71	212,263.63	437,969.50	318,420.66	171,717,991.54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30,774,986.08	118,844,064.96	21,130,286.71	212,263.63	437,969.50	318,420.66	171,717,991.54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391,876,085.39	3,469,151,682.63	17,651,651,168.63	49,661,493.31	41,296,236.93	10,826,180.84	28,614,462,847.73
2.期初账面价值	7,008,775,147.46	3,514,855,273.16	15,992,078,141.58	52,707,394.10	42,928,869.91	13,070,657.92	26,624,415,484.13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2,038,965,026.05	656,468,551.76	18,887,904.00	1,363,608,570.29
巷道	2,751,488,812.54	489,579,724.14	25,468,587.05	2,236,440,501.35
机器设备	12,096,013,911.00	5,330,952,170.10	10,988,709.88	6,754,073,031.02
运输设备	16,062,880.28	10,152,605.02		5,910,275.26
电子设备	30,829,250.75	29,228,041.24		1,601,209.51
办公设备	6,625,402.79	6,159,033.22		466,369.57
合计	16,939,985,283.41	6,522,540,125.48	55,345,200.93	10,362,099,957.00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华瀛大厦	30,119,212.58	正在办理
周口隆达二期房屋	321,134,076.27	正在办理
沙洲电力二期房屋	601,127,357.27	正在办理
合计	952,380,646.1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维护车间处置	1,761,402.50	1,761,402.50
待处置车辆		126,386.34
合计	1,761,402.50	1,887,788.84

22、在建工程**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6,325,602,798.14	8,413,167,321.69
工程物资	95,910,953.06	293,171,350.05
合计	6,421,513,751.20	8,706,338,671.74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基础工程	102,458,971.24		102,458,971.24	100,503,843.43		100,503,843.43
零星工程	166,021,405.85		166,021,405.85	192,371,459.23		192,371,459.23
金泰源在建工程	33,119,613.16		33,119,613.16	59,248,825.67		59,248,825.67
华瀛柏沟在建工程	29,545,118.79		29,545,118.79	25,045,302.58		25,045,302.58
江苏发电在建工程				173,223,295.48		173,223,295.48
森达源在建工程	101,670,231.23		101,670,231.23	90,724,831.24		90,724,831.24
陕西亿华海则滩项目	630,874,553.15		630,874,553.15	553,714,686.89		553,714,686.89
银源兴庆在建工程	44,687,640.95		44,687,640.95	40,045,873.89		40,045,873.89
华瀛荡荡岭在建工程	16,326,258.77		16,326,258.77	23,573,535.57		23,573,535.57
地质勘察工程	149,501,274.31		149,501,274.31	147,272,424.33		147,272,424.33
澳大利亚在建工程	136,523,162.99	53,828,658.35	82,694,504.64	132,251,823.86	53,828,658.35	78,423,165.51
华瀛石化在建工程	1,540,753,917.28		1,540,753,917.28	1,475,156,394.83		1,475,156,394.83
码头仓储在建工程	1,195,374,753.02		1,195,374,753.02	1,194,794,294.44		1,194,794,294.44
贵州昌盛在建工程	87,536,986.05		87,536,986.05	84,721,478.97		84,721,478.97
湖南桑植在建工程	66,092,207.41		66,092,207.41	65,584,479.74		65,584,479.74
张家港华兴在建工程	1,326,629,317.85		1,326,629,317.85	1,216,974,942.33		1,216,974,942.33
裕中能源在建工程	67,704,292.51		67,704,292.51	102,996,509.03		102,996,509.03
周口隆达在建工程	53,408,492.31		53,408,492.31	54,881,345.10		54,881,345.10
南阳电厂在建工程	559,379,492.83		559,379,492.83	2,656,589,221.68		2,656,589,221.68
丹阳华海在建工程	43,488,007.49		43,488,007.49	32,157,377.70		32,157,377.70
销售分在建工程	5,585,561.87		5,585,561.87	1,791,241.13		1,791,241.13
银源安苑在建工程	22,750,197.43		22,750,197.43	39,207,770.07		39,207,770.07
华瀛孙义在建工程				4,008,947.37		4,008,947.37
合力能源在建工程				156,075.48		156,075.48
合 计	6,379,431,456.49	53,828,658.35	6,325,602,798.14	8,466,995,980.04	53,828,658.35	8,413,167,321.6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陕西亿华海则滩项目	6,908,901,700.00	553,714,686.89	77,159,866.26			630,874,553.15	9.37	12.70%				自筹资金
华瀛石化在建工程	1,970,260,866.73	1,475,156,394.83	85,673,868.96		20,076,346.51	1,540,753,917.28	85.26	93.34%	188,141,969.97	22,294,009.11	4.90	募投及自筹资金
码头仓储在建工程	1,224,290,881.93	1,194,794,294.44	748,622.07		168,163.49	1,195,374,753.02	88.65	99.18%	240,526,189.41	27,247,958.11	4.90	募投及自筹资金
南阳电厂在建工程	5,590,630,000.00	2,656,589,221.68	380,403,278.59	2,477,613,007.44		559,379,492.83	82.5	88.01%	138,725,761.64	16,659,339.69	5.64	自筹资金及贷款
张家港华兴在建工程	2,390,110,000.00	1,216,974,942.33	209,519,434.74		99,865,059.22	1,326,629,317.85	60.00	85.00%	101,235,160.69	23,100,582.29	5.88	自筹资金及贷款
合计	18,084,193,448.66	7,097,229,540.17	753,505,070.62	2,477,613,007.44	120,109,569.22	5,253,012,034.13	/	/	668,629,081.71	89,301,889.20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设备	95,910,953.06		95,910,953.06	293,171,350.05		293,171,350.05
合 计	95,910,953.06		95,910,953.06	293,171,350.05		293,171,350.05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矿业权	海域使用权	其他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940,770,373.52			52,858,148,737.95	48,189,850.00	19,766,964.69	53,866,875,926.16
2.本期增加金额	93,000.00						93,000.00
(1)购置	93,000.00						93,000.00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940,863,373.52			52,858,148,737.95	48,189,850.00	19,766,964.69	53,866,968,926.16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26,827,895.38			2,915,829,867.30	8,144,537.62	11,838,631.52	3,062,640,931.82
2.本期增加金额	9,763,003.75			161,466,792.18	481,898.46	936,018.19	172,647,712.58
(1)计提	9,763,003.75			161,466,792.18	481,898.46	936,018.19	172,647,712.58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136,590,899.13			3,077,296,659.48	8,626,436.08	12,774,649.71	3,235,288,644.40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804,272,474.39			49,780,852,078.47	39,563,413.92	6,992,314.98	50,631,680,281.76
2.期初账面价值	813,942,478.14			49,942,318,870.65	40,045,312.38	7,928,333.17	50,804,234,994.34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孟子峪土地使用权	1,611,164.26	正在办理
合计	1,611,164.2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28、商誉****(1). 商誉账面原值**√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华熙矿业	32,433,674.22					32,433,674.22
银源煤焦	9,191,032.35					9,191,032.35
华瀛石化	3,217,388,115.17					3,217,388,115.17
华晨电力	1,321,353,367.42					1,321,353,367.42
国投南阳	89,171,555.12					89,171,555.12
合计	4,669,537,744.28					4,669,537,744.28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适用 不适用

被投资单位名称	商誉账面价值(万元)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本期是否发生变动
		主要构成	账面价值(万元)	确定方法	
华瀛石化	321,738.81	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在建工程、其他非流动资产。	301,176.85	商誉所在的资产组生产的产品存在活跃市场,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可将其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否
华晨电力	132,135.34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	1,706,789.05	商誉所在的资产组生产的产品存在活跃市场,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可将其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否
国投南阳	8,917.16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	454,262.69	商誉所在的资产组生产的产品存在活跃市场,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可将其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否
华熙矿业	3,243.37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	121,981.38	商誉所在的资产组生产的产品存在活跃市场,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可将其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否
银源煤焦	919.10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	216,654.25	商誉所在的资产组生产的产品存在活跃市场,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可将其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否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29、长期待摊费用**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产能置换补偿金	29,220,162.36		564,868.33		28,655,294.03
房屋装修费	29,888,731.65	18,598,772.31	4,735,166.52		43,752,337.44
财务顾问费	8,180,015.24		1,182,642.33		6,997,372.91
村庄搬迁费	369,272,119.26	1,957,269.00	9,440,557.49		361,788,830.77
融资租赁手续费	386,317.15		348,875.53		37,441.62
原煤工作面安装费	301,136,125.29	141,100,102.46	92,851,238.28		349,384,989.47
其他	52,077,949.59	20,660,320.93	8,659,220.78		64,079,049.74
合计	790,161,420.54	182,316,464.70	117,782,569.26		854,695,315.98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32,500,747.46	108,125,186.87	293,788,902.15	73,447,225.5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3,017,415.26	754,353.81	5,094,317.16	1,273,579.29
固定资产折旧	51,451,352.68	12,862,838.17	53,155,015.64	13,288,753.91
其他	5,412,794.04	1,353,198.51	77,102,679.12	19,275,669.78
合计	492,382,309.44	123,095,577.36	429,140,914.07	107,285,228.5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2,614,997,889.52	653,749,472.38	2,618,559,955.32	654,639,988.83
试运行亏损	57,675,460.12	14,418,865.03	61,364,554.40	15,341,138.60
固定资产折旧等	118,687,908.12	39,691,100.00	150,423,078.96	37,605,769.74
合计	2,791,361,257.76	707,859,437.41	2,830,347,588.68	707,586,897.17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适用 不适用**(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4,283,538.18	51,215,167.78
可抵扣亏损	1,070,725,010.57	946,400,805.92
合计	1,105,008,548.75	997,615,973.70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	318,927,336.43		318,927,336.43	188,876,846.11		188,876,846.11
预付工程款	322,222,771.17		322,222,771.17	240,219,972.50		240,219,972.50
预付股权款	11,600,000.00		11,600,000.00	11,600,000.00		11,600,000.00
预付土地款	263,873,886.00		263,873,886.00	344,296,273.00		344,296,273.00
待抵扣进项税等	427,793,208.70		427,793,208.70	511,609,054.69		511,609,054.69
土地复垦保证金	438,156.17		438,156.17	4,994,250.69		4,994,250.69
合 计	1,344,855,358.47		1,344,855,358.47	1,301,596,396.99		1,301,596,396.99

32、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5,000,000.00	12,000,000.00
保证借款	2,386,256,599.20	1,642,898,763.35
质押加保证借款	2,359,400,000.00	2,359,400,000.00
抵押加保证借款	50,000,000.00	50,000,000.00
抵押质押保证借款	2,222,150,000.00	2,230,317,083.33
已贴现未到期应收票据	13,650,461.55	25,500,000.00
应付利息	15,110,502.52	8,138,490.49
合 计	7,061,567,563.27	6,328,254,337.17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金额为 1,008,199,982.00 元。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借款单位A	694,800,000.00	4.35	2020/4/7	5.655
借款单位B	170,000,000.00	10.3372	2019/4/17	15.5058
借款单位C	143,399,982.00	-	2020/6/5	18.00
合 计	1,008,199,982.00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 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5,250,000.00	10,113,997.56
银行承兑汇票	688,500,000.00	1,147,886,759.57
合 计	693,750,000.00	1,158,000,757.13

应付票据期末数较期初数减少了 40.09%，主要系本期兑付到期票据所致。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工程款、设备款	1,397,579,799.84	1,506,457,276.61
应付煤款	731,409,901.22	743,401,116.78
应付材料款	1,079,222,832.57	703,193,492.28
应付修理款	136,724,661.67	124,122,385.13
应付劳务费	123,249,859.85	85,713,117.25
其他	255,196,633.78	207,430,271.11
合 计	3,723,383,688.93	3,370,317,659.1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应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大的应付款项系业务正在执行中，尚未结算。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租赁款	7,546,566.90	1,444,527.58
预收其他款项	1,460,207.00	1,380,528.70
合 计	9,006,773.90	2,825,056.2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预收账款期末数较期初数增长 2.19 倍，主要系本期预收租赁款增加所致。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贸易款	255,011,089.65	405,931,323.00
预收煤炭款	344,441,797.44	201,668,445.27
预收电力产品款	14,216,951.64	80,541,003.86
预收天然气款	3,683,925.84	8,685,106.79
预收其他款项	4,474,259.39	78,076,699.21
合 计	621,828,023.96	774,902,578.13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45,994,587.88	705,666,145.06	661,351,538.29	190,309,194.6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23,618.35	16,820,592.91	15,727,335.69	1,216,875.57
合 计	146,118,206.23	722,486,737.97	677,078,873.98	191,526,070.22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5,492,661.04	607,316,336.44	567,860,993.27	144,948,004.21
二、职工福利费		29,512,834.64	29,512,834.64	
三、社会保险费	2,235,401.95	31,734,105.21	29,843,151.44	4,126,355.72
其中：医疗保险费	47,387.60	28,323,670.16	26,452,844.70	1,918,213.06
工伤保险费	2,403.97	1,969,790.96	1,967,488.00	4,706.93
生育保险费	4,642.91	1,077,357.37	1,076,539.72	5,460.56
其他保险	2,180,967.47	363,286.72	346,279.02	2,197,975.17
四、住房公积金	58,787.00	23,226,540.07	23,094,097.07	191,230.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8,207,737.89	11,486,148.70	8,704,201.87	40,989,684.72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商业保险		2,390,180.00	2,336,260.00	53,920.00
合 计	145,994,587.88	705,666,145.06	661,351,538.29	190,309,194.6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93,122.41	9,830,545.07	8,772,229.93	1,151,437.55
2、失业保险费	5,326.84	431,345.02	396,402.94	40,268.92
3、企业年金缴费	25,169.10	6,558,702.82	6,558,702.82	25,169.10
合 计	123,618.35	16,820,592.91	15,727,335.69	1,216,875.5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数较期初数增加了31.08%，主要系本期计提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增加所致。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01,608,152.78	181,789,940.62
企业所得税	126,557,740.71	274,417,458.53
个人所得税	4,007,381.36	4,936,208.86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98,070.37	4,421,526.11
教育费附加	4,105,930.53	7,652,869.23
土地使用税	2,779,996.02	2,654,684.14
房产税	3,335,782.72	3,368,626.51
资源税	36,751,946.24	93,286,351.93
水资源税	3,934,785.19	3,522,283.86
环境保护税	10,688,615.22	9,324,155.15
其他	2,061,586.87	1,388,773.34
合 计	298,229,988.01	586,762,878.28

其他说明：

应交税费期末数较期初数下降 49.17%，主要系本期缴纳上期税费所致。

41、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2,529,306,921.73	2,131,442,172.68
其他应付款	2,154,661,705.63	1,982,037,571.82
合计	4,683,968,627.36	4,113,479,744.50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959,354.94	260,993,584.11
企业债券利息	2,509,818,222.62	1,856,606,614.26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7,529,344.17	13,841,974.31
合计	2,529,306,921.73	2,131,442,172.68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13 永泰债投资者	272,245,973.64	公司资金流动性出现困难
2017 年华晨海外债投资者	263,170,579.85	公司资金流动性出现困难
2015 年永泰能源中期票据（第二期）投资者	219,205,764.53	公司资金流动性出现困难
2017 年短期融资债券（第四期）投资者	201,882,364.93	公司资金流动性出现困难
2017 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第三期）投资者	180,912,689.28	公司资金流动性出现困难
合计	1,137,417,372.2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	18,424,549.73	22,529,029.24
代扣款	18,269,348.70	6,059,528.21
往来款	1,827,493,113.54	1,559,185,848.71
关联方往来款	23,937,945.13	23,990,322.46
保证金	256,536,748.53	360,272,843.20
土地转让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 计	2,154,661,705.63	1,982,037,571.8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 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064,037,256.65	8,896,292,031.34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3,697,887,786.08	10,125,180,309.88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227,988,391.94	3,912,742,420.23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利息	120,817,657.15	390,467,444.41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利息	494,163,552.57	27,920,254.79
合 计	21,604,894,644.39	23,352,602,460.65

44、 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5,620,150,000.00	5,777,150,000.00
已背书未到期商业汇票	200,360,000.00	316,126,250.17
合同负债之税项	80,399,320.86	98,200,025.51
合 计	5,900,909,320.86	6,191,476,275.68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调整金额
2017年短期融资券(第四期)	100	2017.07.05	1年	1,500,000,000.00	1,045,000,000.00		21,486,741.79			1,045,000,000.00	21,486,741.79
2017年短期融资券(第五期)	100	2017.08.25	1年	1,000,000,000.00	940,000,000.00		19,327,786.88			940,000,000.00	19,327,786.88
2017年短期融资券(第六期)	100	2017.10.23	1年	800,000,000.00	675,000,000.00		13,829,077.87		20,000,000.00	655,000,000.00	13,829,077.87
2017年短期融资券(第七期)	100	2017.12.15	1年	1,000,000,000.00	975,000,000.00		19,982,069.66		12,000,000.00	963,000,000.00	19,982,069.66
2018年短期融资券(第一期)	100	2018.01.22	1年	1,000,000,000.00	900,000,000.00		18,505,327.86			900,000,000.00	18,505,327.86
2018年短期融资券(第二期)	100	2018.03.19	1年	1,000,000,000.00	757,150,000.00		15,568,121.10		65,000,000.00	692,150,000.00	15,568,121.10
2018年短期融资券(第三期)	100	2018.04.26	1年	1,000,000,000.00	485,000,000.00		9,771,869.45		60,000,000.00	425,000,000.00	9,771,869.45
合计	/	/	/	7,300,000,000.00	5,777,150,000.00		118,470,994.61		157,000,000.00	5,620,150,000.00	118,470,994.6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66,800,000.00
保证借款	4,772,808,203.46	5,069,306,162.66
信用借款	1,775,471,915.07	1,750,271,915.07
抵押加质押借款	6,821,490,000.00	10,618,490,000.00
保证加质押借款	858,000,000.00	1,006,950,000.00
保证质押抵押借款	11,020,536,667.00	6,419,677,360.21
保证加抵押借款		41,000,000.00
应付利息	14,106,880.71	13,658,819.24
合 计	25,262,413,666.24	25,086,154,257.18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7,484,695,983.52	5,971,950,159.67
合计	7,484,695,983.52	5,971,950,159.67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7,399,028,183.52	5,886,282,359.67
应付资源价款	85,667,800.00	85,667,800.00
合计	7,484,695,983.52	5,971,950,159.67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9,079,388.04		980,000.00	18,099,388.04	项目补助款
合计	19,079,388.04		980,000.00	18,099,388.04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污染治理工程补贴	15,000,000.00					15,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土地复垦款	4,079,388.04			80,917.43	899,082.57	3,099,388.04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9,079,388.04			80,917.43	899,082.57	18,099,388.0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2,425,795,326.00						12,425,795,326.00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8,337,095,015.79		8,539,273.08	8,328,555,742.71
其他资本公积	968,405,278.77		9,432,164.38	958,973,114.39
合计	9,305,500,294.56		17,971,437.46	9,287,528,857.10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41,666,834.89	-85,328,845.62				-85,328,845.62		-326,995,680.5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41,666,834.89	-85,328,845.62				-85,328,845.62		-326,995,680.51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03,020,657.56	-105,269,788.17				-105,269,788.17	36,035.65	-508,290,445.73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08,036,514.28	-105,710,827.50				-105,710,827.50		-513,747,341.7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015,856.72	441,039.33				441,039.33	36,035.65	5,456,896.05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644,687,492.45	-190,598,633.79				-190,598,633.79	36,035.65	-835,286,126.24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4,177,524.40	80,613,551.82	74,241,881.95	2,194,145.47
维简费	-2,684,245.37	45,680,457.92	46,826,979.91	-3,830,767.36
转产发展基金	-3,770,365.64	1,393,583.00		-2,376,782.64
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	-55,336,960.58			-55,336,960.58
矿山环境治理恢复基金	26,178,546.79	28,873,544.46	21,881,921.48	33,170,169.77
合计	-39,790,549.20	156,561,137.20	142,950,783.34	-26,180,195.3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专项储备期末数较期初数增加 34.20%，主要系本期计提专项储备增加所致。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37,500,864.05			337,500,864.05
任意盈余公积	1,196,229.11			1,196,229.11
合计	338,697,093.16			338,697,093.16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404,692,106.96	2,397,555,944.2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34,965,570.55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404,692,106.96	2,262,590,373.7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2,278,341.88	140,175,491.10
其他权益工具转入		-1,926,242.12
期末未分配利润	2,506,970,448.84	2,404,692,106.9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905,361,701.78	7,437,890,080.64	9,476,875,317.36	6,606,068,001.62
其他业务	180,147,146.41	20,472,301.47	207,179,976.93	53,782,471.12
合 计	10,085,508,848.19	7,458,362,382.11	9,684,055,294.29	6,659,850,472.74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258,711.89	15,346,368.33
教育费附加	22,109,468.35	22,636,112.45
资源税	152,189,849.27	150,272,432.35
房产税	10,974,103.12	9,134,776.83
土地使用税	6,015,324.14	5,742,673.56
车船使用税	140,329.15	147,799.86
印花税	4,429,370.28	5,062,361.38
环境保护税	18,429,101.12	19,678,016.30
水资源税	13,493,581.42	8,227,353.01
其他	2,299,135.57	1,752,264.44
合 计	245,338,974.31	238,000,158.51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13,564,809.00	15,656,871.74
资产费用	2,594,574.77	2,761,085.70
销货费用	71,182,320.58	57,842,788.72
办公费用	5,555,790.81	1,974,914.43
合 计	92,897,495.16	78,235,660.59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213,513,199.52	239,543,325.66
资产费用	59,533,945.32	64,123,020.98
办公费用	72,545,466.72	55,019,576.91
其他	962,399.58	1,566,329.88
合 计	346,555,011.14	360,252,253.43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3,123,307.63	34,811,263.95
材料费	16,425,018.43	24,583,282.81
折旧费	3,032,787.94	3,404,773.03
电费	7,154,251.44	9,933,015.57
租赁费	1,082,448.76	6,207,544.76
服务费	-	244,629.47
维修费	189,407.96	1,579,713.24
其他	3,228.57	2,982.52
合 计	51,010,450.73	80,767,205.35

其他说明：

研发费用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减少 36.84%，主要系本期研发投入同比下降所致。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571,929,256.23	1,987,471,305.14
减：利息收入	-113,729,108.27	-41,179,048.92
汇兑损益	57,772,060.28	-10,420,341.25
金融手续费	30,280,479.70	53,073,382.10
其他	4,715,638.28	4,055,899.85
合 计	1,550,968,326.22	1,993,001,196.92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脱硫石膏税费返还		586,059.75
个税手续费返还	788,229.64	805,090.34
增值税加计扣除	822.40	9,036.51
税收返还	2,860.92	
土地复垦款	80,917.43	6,035.08
保税区奖励	1,301,000.00	1,740,000.00
游泳馆政府补助	500,000.00	
稳岗补贴	137,775.84	
电价政策性补贴	2,428.54	
合 计	2,814,034.77	3,146,221.68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0,322,023.36	29,301,082.7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1,187,072.44	20,907,117.02
债务重组收益	16,034,286.33	57,143,219.78
合 计	45,169,237.25	107,351,419.59

其他说明：

投资收益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减少 57.92%，主要系本期债务重组收益同比下降所致。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75,156,561.57	47,700,760.1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8,178,543.84	-5,330,023.08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29,490.10	
合 计	-83,205,615.31	42,370,737.02

其他说明：

信用减值损失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下降 296.38%，主要系本期坏账准备计提同比增加所致。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53,085.68	2,513,453.69
合 计	153,085.68	2,513,453.6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资产处置收益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下降 93.91%，主要系本期固定资产处置收益同比下降所致。

74、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40,001,000.48	77,763.35	40,001,000.4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000.48	77,763.35	1,000.48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40,000,000.00		40,000,000.00
政府补助	445,000.00		445,000.00
其他	2,925,632.26	2,680,783.49	2,925,632.26
合 计	43,371,632.74	2,758,546.84	43,371,632.7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重点民营企业表彰奖励	340,000.00		与收益相关
四上企业入库奖励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政府先进奖励	95,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445,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营业外收入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增长 14.72 倍，主要系本期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同比增加所致。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85,690.92	623,843.80	85,690.9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85,690.92	623,843.80	85,690.92
对外捐赠	8,875,100.00	2,420,230.00	8,875,100.00
赔偿金、违约金等	34,374,651.85	27,540,561.99	34,374,651.85
其他	2,368,491.77	724,901.29	2,368,491.77
合 计	45,703,934.54	31,309,537.08	45,703,934.54

其他说明：

营业外支出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增加 45.97%，主要系本期赔偿金、违约金等同比增加所致。

76、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78,925,135.79	271,433,493.03
递延所得税费用	-15,537,808.55	-20,805,930.81
补缴以前年度所得税	2,523,622.14	-908,072.58
合 计	165,910,949.38	249,719,489.6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02,974,649.1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5,743,662.2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523,622.1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2,589,290.0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5,862,663.0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3,497,543.84
减免税额	-12,580,505.84
所得税费用	165,910,949.3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费用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下降 33.56%，主要系当期所得税费用同比下降所致。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 57。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往来款项	988,576,337.11	2,094,606,889.95
利息收入等	13,571,281.50	116,027,414.11
合 计	1,002,147,618.61	2,210,634,304.06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管理费用、销售费用等	130,234,613.92	134,496,322.01
支付的往来款等	226,135,845.96	60,056,571.59
支付的营业外支出	11,890,521.82	2,429,478.82
合 计	368,260,981.70	196,982,372.42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到期的使用受限的其他货币资金	737,691,313.53	822,765,431.3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外部往来等	1,039,990,000.00	
合 计	1,777,681,313.53	822,765,431.39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融资费用等	2,196,358.04	45,204,390.3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外部往来等	1,064,990,000.00	
支付的银行保证金、定期存款等	423,204,867.62	492,473,286.70
银行账户冻结受限	13,032,368.71	
合 计	1,503,423,594.37	537,677,677.00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37,063,699.73	151,059,698.85
信用减值损失	83,205,615.31	-42,370,737.0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75,222,544.90	612,786,197.35
无形资产摊销	172,647,712.58	161,026,025.6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6,251,051.40	45,301,346.9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0,154,086.16	-2,591,217.0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5,690.92	623,843.8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546,252,687.94	1,946,292,256.2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5,169,237.25	-50,208,199.8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810,348.79	-20,112,199.3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72,540.24	-693,731.4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9,862,348.38	-190,960,613.1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68,530,969.02	-345,638,854.1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38,287,257.68	108,277,583.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89,761,811.10	2,372,791,400.7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76,332,719.58	668,470,663.7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54,858,847.38	1,936,568,005.9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21,473,872.20	-1,268,097,342.15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适用 不适用**(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57,397,100.00
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	157,397,100.0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5,115.73
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	5,115.73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157,391,984.27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076,332,719.58	554,858,847.38
其中：库存现金	3,363,625.01	658,883.6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72,909,436.80	532,782,840.5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59,657.77	21,417,123.26
二、现金等价物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76,332,719.58	554,858,847.38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44,653,570.27	846,107,647.47
应收利息	2,545,176.95	4,650,312.4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44,653,570.27	保证金、诉讼冻结
应收账款	1,401,753,685.51	应收款项收费权质押
其他流动资产	40,609,080.93	复垦保证金、环境恢复治理基金
长期股权投资	2,035,822,292.93	借款质押、诉讼冻结
投资性房地产	16,050,144.78	借款抵押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18,727,190.90	借款质押、诉讼冻结
固定资产	23,292,253,999.08	融资租入、借款抵押
在建工程	3,450,800,170.09	融资租入、借款抵押
工程物资	95,910,953.06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22,678,767,941.12	借款抵押
合 计	54,075,349,028.67	/

82、 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 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2,391,111.97	7.0795	16,927,877.19
欧元	6,800.00	7.9610	54,134.80
澳元	478,842.89	4.8156	2,305,915.82
英镑	14,776.70	8.7144	128,770.08
其他应收款			
其中：澳元	91,278.93	4.8156	439,562.82
美元	19,899.71	7.0795	140,880.00
其他流动资产			
其中：澳元	5,727.30	4.8156	27,580.39
应付账款			
其中：澳元	203,089.36	4.8156	977,997.12
应付职工薪酬			
其中：澳元	56,802.01	4.8156	273,535.76
应交税费			
其中：澳元	55,036.46	4.8156	265,033.58
其他应付款			
其中：澳元	65,038.81	4.8156	313,200.89
美元	1,581,637.93	7.0795	11,197,205.73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经营地址	记账本位币
澳大利亚永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澳大利亚昆士兰	澳元
永泰国际（亚洲）有限公司	英属维尔京群岛	美元
永泰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英属维尔京群岛	美元
永泰国际实业有限公司	香港	美元
Wintime (Australia) Mining Pty Ltd	澳大利亚昆士兰	澳元
Huaxi (Australia) Mining Pty Ltd	澳大利亚昆士兰	澳元
Huaxin Energy (Australia) Pty Ltd	澳大利亚昆士兰	澳元
Blackwood Coal Pty Ltd	澳大利亚昆士兰	澳元
Blackwood Resources Pty Ltd	澳大利亚昆士兰	澳元
Blackwood Exploration Pty Ltd	澳大利亚昆士兰	澳元
Scorpion Energy Pty Ltd	澳大利亚昆士兰	澳元
RDB Coal Pty Ltd	澳大利亚昆士兰	澳元
West Bowen Coal Pty Ltd	澳大利亚昆士兰	澳元
Hannigan & Associates Pty Ltd	澳大利亚昆士兰	澳元
融达国吉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美元
Longluck Investment (Australia) Pty Ltd	澳大利亚悉尼	澳元
华晨电力国际有限公司	香港	美元
华元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香港	港元
华元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英属维尔京群岛	美元
华瀛新投石油化工（新加坡）有限公司	新加坡	新加坡元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江苏永泰发电有限公司	463,755,600.00	100	转让	2020.4	股权处置日	-21,187,072.4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4月,公司所属全资公司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与江苏省能源投资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公司以46,375.56万元的价格向江苏省能源投资有限公司转让所持有的江苏永泰发电有限公司100%股权。2020年4月,公司完成了相关移交手续,江苏永泰发电有限公司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3月，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与张家港市金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张家港市金电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共同设立张家港华兴金城电力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50,000万元，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认缴注册资本24,500万元占49%，张家港市金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认缴注册资本24,000万元占48%，张家港市金电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认缴注册资本1,500万元占3%。截至2020年6月30日，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张家港市金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张家港市金电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均已按公司章程规定履行出资义务。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	山西灵石	山西灵石	投资	80	2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山西灵石银源安苑煤业有限公司	山西灵石	山西灵石	采掘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山西灵石银源新生煤业有限公司	山西灵石	山西灵石	采掘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山西灵石银源兴庆煤业有限公司	山西灵石	山西灵石	采掘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山西灵石银源华强煤业有限公司	山西灵石	山西灵石	采掘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山西灵石银源新安发煤业有限公司	山西灵石	山西灵石	采掘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山西康伟集团有限公司	山西沁源	山西沁源	生产	65	35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山西沁源康伟森达源煤业有限公司	山西沁源	山西沁源	采掘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山西康伟集团孟子峪煤业有限公司	山西沁源	山西沁源	采掘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山西康伟集团南山煤业有限公司	山西沁源	山西沁源	采掘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	山西灵石	山西灵石	投资	98	2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山西灵石华瀛荡荡岭煤业有限公司	山西灵石	山西灵石	采掘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山西灵石华瀛冯	山西灵石	山西灵石	采掘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
家坛煤业有限公司					
山西灵石华瀛金泰源煤业有限公司	山西灵石	山西灵石	采掘	90	设立
山西灵石华瀛孙义煤业有限公司	山西灵石	山西灵石	采掘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山西灵石华瀛天星集广煤业有限公司	山西灵石	山西灵石	采掘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山西灵石华瀛天星柏沟煤业有限公司	山西灵石	山西灵石	采掘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山东秦公石化有限公司	山东青岛	山东青岛	煤炭销售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新疆中和兴矿业有限公司	新疆乌鲁木齐	新疆乌鲁木齐	矿业投资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隰县华鑫煤焦有限责任公司	山西隰县	山西隰县	采掘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山西瑞德焦化有限公司	山西洪洞	山西洪洞	采掘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山西沁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山西太原	山西太原	环保材料、研发销售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北京华澳联合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投资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永泰国际实业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	100	设立
Wintime (Australia) Mining Pty Ltd	澳大利亚昆士兰	澳大利亚昆士兰	投资	100	设立
Huaxi (Australia) Mining Pty Ltd	澳大利亚昆士兰	澳大利亚昆士兰	投资	100	设立
Huaxin Energy (Australia) Pty Ltd	澳大利亚昆士兰	澳大利亚昆士兰	采掘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Blackwood Coal Pty Ltd	澳大利亚昆士兰	澳大利亚昆士兰	采掘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Blackwood Resources Pty Ltd	澳大利亚昆士兰	澳大利亚昆士兰	采掘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Blackwood Exploration Pty Ltd	澳大利亚昆士兰	澳大利亚昆士兰	采掘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Scorpion Energy Pty Ltd	澳大利亚昆士兰	澳大利亚昆士兰	采掘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RDB Coal Pty Ltd	澳大利亚昆士兰	澳大利亚昆士兰	采掘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West Bowen Coal Pty Ltd	澳大利亚昆士兰	澳大利亚昆士兰	采掘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Hannigan & Associates Pty Ltd	澳大利亚昆士兰	澳大利亚昆士兰	采掘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融达国吉投资(香	香港	香港	投资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
港)有限公司						
Longluck Investment (Australia) Pty Ltd	澳大利亚昆士兰	澳大利亚昆士兰	投资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华泰矿业有限公司	山西灵石	山西灵石	矿业管理	100		设立
贵州永泰能源页岩气开发有限公司	贵州凤冈	贵州凤冈	投资		86.50	设立
贵州瑞信发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贵州贵阳	贵州贵阳	投资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贵州昌鼎盛页岩气开发有限公司	贵州凤冈	贵州凤冈	投资		9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贵州昊锐源能源有限公司	贵州贵阳	贵州贵阳	投资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湖南桑植页岩气开发有限公司	湖南桑植	湖南桑植	投资		9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澳大利亚永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澳大利亚昆士兰	澳大利亚昆士兰	采掘	75		设立
永泰国际(亚洲)有限公司	英属维尔京群岛	英属维尔京群岛	投资	100		设立
永泰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英属维尔京群岛	英属维尔京群岛	投资		100	设立
华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广东惠州	广东惠州	石油化工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华瀛(惠州大亚湾)石化码头仓储有限公司	广东惠州	广东惠州	仓储		8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华瀛新投石油化工(新加坡)有限公司	新加坡	新加坡	石化贸易		51	设立
华衍物流有限公司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物流	100		设立
华瀛(山东)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山东日照	山东日照	石油煤炭贸易		100	设立
新投华瀛石油化工(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石化贸易		48	设立
新投华瀛广汇天然气启东有限公司	江苏南通	江苏南通	天然气销售		24.48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浙江华衍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舟山	浙江舟山	石化贸易		100	设立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北京	北京	电力能源、项目投资	51	49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江苏华晨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张家港	江苏张家港	电力销售		100	设立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	江苏张家港	江苏张家港	发电		8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
江苏三吉利沙洲煤炭贸易有限公司	江苏张家港	江苏张家港	煤炭贸易	56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周口隆达发电有限公司	河南周口	河南周口	发电	8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张家港沙洲华晨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张家港	江苏张家港	环保设研发、废料处理	40.80	设立
张家港沙洲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张家港	江苏张家港	新能源技术研发	80	设立
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	江苏张家港	江苏张家港	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江苏华兴热力有限公司	江苏张家港	江苏张家港	热力生产和供应	80	设立
张家港华兴长城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张家港	江苏张家港	燃气经营	51	设立
张家港华兴合力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张家港	江苏张家港	热力生产和供应	70	设立
张家港华兴金城电力有限公司	江苏张家港	江苏张家港	发电	49	设立
张家港华兴电力工程检修有限公司	江苏张家港	江苏张家港	维修工程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徐州华晨电力有限公司	江苏徐州	江苏徐州	供电、配电、售电	100	设立
苏州华兴电力销售有限公司	江苏张家港	江苏张家港	供电、售电	80	设立
江苏华晨电力销售有限公司	江苏张家港	江苏张家港	供电、配电、售电、供热	100	设立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河南新密	河南新密	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呼伦贝尔天厦矿业有限公司	内蒙古呼伦贝尔	内蒙古呼伦贝尔	采掘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陕西亿华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陕西靖边	陕西靖边	采掘	7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河南华晨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河南郑州	河南郑州	电力销售	100	设立
国投南阳发电有限公司	河南内乡	河南内乡	发电	43.33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南阳华兴电力销售有限公司	河南南阳	河南南阳	售电、配电	100	设立
周口华兴电力销售有限公司	河南周口	河南周口	供电、配电、售电	100	设立
河南华晨电力销售有限公司	河南郑州	河南郑州	供电、配电、售电	100	设立
山西永泰华兴电力销售有限公司	山西太原	山西太原	供电、配电、售电	100	设立
河南华晨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河南郑州	河南郑州	维修工程	100	设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
华晨电力国际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项目投资、贸易	100	设立
丹阳华海电力有限公司	江苏丹阳	江苏丹阳	发电	100	设立
华元新能源有限公司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投资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河南华兴新能源有限公司	河南郑州	河南郑州	太阳能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汝阳三吉利新能源有限公司	河南汝阳	河南汝阳	太阳能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华元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能源项目投资、进出口贸易	100	设立
华元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英属维尔京群岛	英属维尔京群岛	能源项目投资	100	设立
西藏华晨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西藏拉萨	西藏拉萨	技术开发、企业管理服务	100	设立
河北华拓电力有限公司	河北辛集	河北辛集	电力及热力的开发	60	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	20	64,283,350.54		715,732,730.66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	3,793,546,835.56	12,185,123,739.04	15,978,670,574.60	4,423,796,735.79	7,973,349,437.24	12,397,146,173.03	3,495,351,272.61	12,394,212,204.80	15,889,563,477.41	4,391,995,404.04	8,237,460,424.51	12,629,455,828.55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	2,833,976,440.27	321,416,752.71	321,416,752.71	713,563,957.85	3,227,349,698.74	264,289,825.35	264,289,825.35	1,066,052,379.33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适用 不适用**(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4月,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江苏华晨电力集团有限公司与江苏鼎赫清洁能源开发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受让江苏鼎赫清洁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持有的丹阳华海电力有限公司40%的股权,导致江苏华晨电力集团有限公司对丹阳华海电力有限公司持股比例增至100%。自2020年5月31日开始,公司对丹阳华海电力有限公司持股比例变更为100%。

2020年5月,公司所属控股公司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与江苏翔合泰煤炭贸易有限公司共同向张家港沙洲华晨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双方增资金额均为2,450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张家港沙洲华晨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金变更为5,000万元,其中: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持股51%,江苏翔合泰煤炭贸易有限公司持股49%。自2020年5月31日开始,公司对张家港沙洲华晨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间接持股比例变更为40.80%。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丹阳华海电力有限公司、张家港沙洲 华晨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20,000,000.00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20,000,000.0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11,460,726.92
差额	8,539,273.08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8,539,273.0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联营企业：		
北京华清卓克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15,737,768.74	15,959,937.68
郑州裕中煤业有限公司	318,649,336.15	340,276,107.60
上海润良泰物联网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92,645,998.66	2,029,231,515.53
山西高新普惠旅游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43,176,294.27	41,167,788.09
徐州垞城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411,814,609.96	410,777,463.02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782,024,007.78	2,837,412,811.92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50,322,023.36	-62,132,220.42
--其他综合收益	-105,710,827.50	-38,132,981.73
--综合收益总额	-55,388,804.14	-100,265,202.15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风险。公司经营管理层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递交的月度工作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本公司的内部审计师也会审计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并且将有关发现汇报给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等。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应收票据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销售通过预收和赊销两种方式组合进行结算，赊销客户执行严格的信用批准制度，设立专职部门定期审核每个贸易客户信用状况，合理控制每个贸易客户的信用额度及账期；及时追讨过期欠款；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2、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长期借款、应付债券以及其他长期债务等。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固定长期利率，满足公司各类融资需求。尽管这些方法不能使本公司完全避免支付的利率超出现行市场利率的风险，也不能完全消除与利息支付波动相关的现金流量风险，但是管理层认为这些方法有效的降低了公司整体利率风险水平。

（2）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外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外汇风险的目的。

本公司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详见本“附注七、82、外币货币性项目”。

（3）其他市场风险

公司产品主要为原煤、电力，存在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采取多种方式，开拓营销渠道，进一步加强成本控制，确保安全生产，进一步提高综合

效益。

3、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合 计
短期借款	7,061,567,563.27			7,061,567,563.27
应付票据	693,750,000.00			693,750,000.00
应付利息	2,529,306,921.73			2,529,306,921.73
其他应付款	2,154,661,705.63			2,154,661,705.6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604,894,644.39			21,604,894,644.39
其他流动负债	5,900,909,320.86			5,900,909,320.86
长期借款		15,463,503,666.24	9,798,910,000.00	25,262,413,666.24
长期应付款		6,210,730,194.20	1,273,965,789.32	7,484,695,983.52
合 计	39,945,090,155.88	21,674,233,860.44	11,072,875,789.32	72,692,199,805.64

(续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合 计
短期借款	6,328,254,337.17			6,328,254,337.17
应付票据	1,158,000,757.13			1,158,000,757.13
应付利息	2,131,442,172.68			2,131,442,172.68
其他应付款	1,982,037,571.82			1,982,037,571.8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352,602,460.65			23,352,602,460.65
其他流动负债	6,093,276,250.17			6,093,276,250.17
长期借款		19,166,974,257.18	5,919,180,000.00	25,086,154,257.18
长期应付款		5,602,717,482.92	369,232,676.75	5,971,950,159.67
合 计	41,045,613,549.62	24,769,691,740.10	6,288,412,676.75	72,103,717,966.47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 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10,236,354.74	1,410,236,354.74
(六) 应收款项融资		194,715,193.42		194,715,193.42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94,715,193.42	1,410,236,354.74	1,604,951,548.16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应收款项融资划分为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其公允价值按照票据的公允价值考虑流动性折扣确定。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计入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科目的股权投资，因被投资企业经营环境、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未发生重大变化，被投资企业无价值波动较大的资产，各年度经营产生的经营成果按股东持股比例分配股利，公司在分析被投资企业应享有的留存收益基础上，评估公允价值与按享有的净资产差异较小，以对被投资单位期末享有的净资产份额作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年初余额	转入第三层次	转出第三层次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计入损益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382,383,785.43				-85,328,845.62
合计	1,382,383,785.43				-85,328,845.62

(续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购买、发行、出售和结算				期末余额	对于在报告期末持有的资产，计入损益的当期未实现利得或变动
	购买	发行	出售	结算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3,181,414.93				1,410,236,354.74	
合计	113,181,414.93				1,410,236,354.74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	项目投资	62.65	32.41	32.41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王广西。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的情况详见附注九、3。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永泰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
北京永泰华恒置业有限公司	原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北京新旅程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原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开源金泰资本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竣丰投资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新投能源控股（北京）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股东
新疆新投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股东的母公司
新投国际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股东的子公司

5、关联交易情况**(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新投能源控股（北京）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	241,592,920.16	
新疆新投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商品销售		44,909,854.92
新投国际能源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		1,194,685.87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	3,315,378.90	3,315,378.90
北京新旅程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车辆		279,611.65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1	4,000.00	2019/10/17	2020/10/16	否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2	10,000.00	2019/8/16	2020/8/16	否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3	49,000.00	2017/8/11	2032/8/10	否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3	17,000.00	2017/10/24	2032/8/10	否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3	15,000.00	2017/12/28	2032/8/10	否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3	10,000.00	2018/1/2	2032/8/10	否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3	25,000.00	2018/1/9	2032/8/10	否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3	10,000.00	2018/2/1	2032/8/10	否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3	20,000.00	2018/4/2	2032/8/10	否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4	30,000.00	2018/3/30	2022/12/20	否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4	30,000.00	2018/4/24	2022/12/20	否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4	20,000.00	2018/5/25	2022/12/20	否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4	7,165.00	2018/6/19	2022/12/20	否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5	20,390.00	2017/2/22	2025/12/18	否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6	30,306.66	2017/5/23	2025/12/24	否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7	9,329.08	2017/11/13	2023/11/13	否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8	9,850.00	2019/7/22	2020/7/22	否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8	3,500.00	2020/6/24	2021/6/24	否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8	3,000.00	2020/6/29	2021/6/29	否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	2020/2/28	2021/2/28	否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	2020/3/2	2021/2/28	否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9	5,940.00	2020/5/22	2020/5/22	否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9	3,150.00	2020/6/3	2020/6/3	否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9	5,250.00	2020/6/5	2020/6/5	否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10	4,200.00	2020/6/30	2021/6/30	否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11	37,025.00	2017/11/20	2025/12/22	否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12	13,300.00	2016/11/22	2025/12/20	否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12	6,400.00	2017/1/5	2025/12/20	否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12	4,250.00	2018/2/9	2025/12/20	否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12	8,600.00	2018/2/11	2025/12/20	否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13	23,500.00	2017/1/3	2024/1/20	否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13	23,500.00	2017/1/6	2024/1/20	否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14	40,941.44	2017/11/20	2022/11/3	否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15	25,586.14	2018/2/27	2023/2/27	否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16	3,500.00	2020/4/24	2021/4/24	否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17	120.00	2020/1/22	2021/1/22	否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18	1,200.00	2020/1/22	2021/1/22	否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19	2,300.00	2020/2/4	2021/2/4	否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20	1,680.00	2020/3/4	2021/3/4	否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21	3,900.00	2020/5/15	2021/5/15	否
国投南阳发电有限公司*22	100,000.00	2019/3/8	2037/3/8	否
国投南阳发电有限公司*22	30,000.00	2019/8/30	2037/3/8	否
国投南阳发电有限公司*22	20,000.00	2019/10/11	2037/3/8	否
国投南阳发电有限公司*22	5,000.00	2019/11/29	2037/3/8	否
国投南阳发电有限公司*22	5,000.00	2020/1/14	2037/3/8	否
国投南阳发电有限公司*22	5,000.00	2020/4/17	2037/3/8	否
国投南阳发电有限公司*22	5,000.00	2020/4/28	2037/3/8	否
国投南阳发电有限公司*22	5,000.00	2020/5/29	2037/3/8	否
国投南阳发电有限公司*22	5,000.00	2020/6/22	2037/3/8	否
张家港华兴金城电力有限公司*23	50,000.00	2018/5/30	2035/5/29	否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24	20,000.00	2017/12/25	2019/12/24	否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24	12,300.00	2018/12/26	2018/12/26	否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24	12,000.00	2018/12/26	2018/12/26	否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24	24,450.00	2019/1/2	2019/1/2	否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24	9,790.00	2019/1/3	2019/1/3	否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24	9,700.00	2019/1/14	2019/1/14	否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24	19,580.00	2019/1/16	2019/1/16	否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25	9,162.39	2018/12/18	2021/12/18	否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25	10,000.00	2018/12/18	2021/12/18	否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25	5,000.00	2018/12/19	2021/12/19	否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25	5,000.00	2018/12/19	2021/12/19	否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26	34,740.00	2019/9/3	2020/4/7	否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27	9,980.00	2019/12/3	2020/11/24	否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27	19,960.00	2019/12/3	2020/11/23	否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28	26,136.75	2017/4/20	2020/7/31	否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28	24,000.00	2017/4/24	2020/7/31	否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29	48,800.00	2015/11/9	2023/2/4	否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30	43,865.96	2018/1/2	2024/1/2	否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31	1,000.00	2020/2/24	2021/2/24	否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32	1,000.00	2020/2/25	2021/2/25	否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33	1,500.00	2020/2/25	2021/2/25	否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34	1,500.00	2020/2/26	2021/2/26	否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35	1,500.00	2020/2/26	2021/2/26	否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36	1,500.00	2020/2/27	2021/2/27	否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37	1,500.00	2020/2/27	2021/2/27	否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38	1,500.00	2020/2/27	2021/2/27	否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39	1,500.00	2020/3/2	2021/3/2	否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40	1,500.00	2020/3/2	2021/3/2	否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41	1,500.00	2020/3/3	2021/3/3	否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42	1,500.00	2020/3/3	2021/3/3	否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43	1,500.00	2020/3/4	2021/3/4	否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44	1,500.00	2020/3/4	2021/3/4	否
山西灵石银源安苑煤业有限公司*45	15,515.05	2015/5/22	2023/4/15	否
山西灵石华瀛荡荡岭煤业有限公司*45	12,509.52	2015/5/22	2023/4/15	否
山西灵石华瀛金泰源煤业有限公司*45	31,679.95	2015/5/22	2023/4/15	否
山西灵石华瀛孙义煤业有限公司*45	23,556.89	2015/5/22	2023/4/15	否
山西灵石银源新生煤业有限公司*45	38,584.55	2015/5/22	2023/4/15	否
山西灵石华瀛荡荡岭煤业有限公司*46	19,216.91	2016/1/15	2023/4/15	否
山西灵石华瀛孙义煤业有限公司*46	43,446.92	2016/1/15	2023/4/15	否
山西灵石银源新生煤业有限公司*46	20,887.94	2016/1/15	2023/4/15	否
山西灵石华瀛金泰源煤业有限公司*47	7,343.73	2015/10/22	2018/10/22	否
山西灵石银源兴庆煤业有限公司	3,200.00	2016/10/28	2019/10/28	否
山西灵石银源兴庆煤业有限公司*48	8,783.80	2016/12/29	2021/5/20	否
山西灵石银源兴庆煤业有限公司*49	17,800.00	2016/6/14	2021/6/15	否
山西灵石银源华强煤业有限公司*50	8,783.80	2016/12/29	2021/5/20	否
山西灵石银源新安发煤业有限公司	1,060.11	2016/6/30	2019/6/28	否
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51	21,925.00	2018/1/11	2019/10/15	否
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51	8,000.00	2017/12/28	2019/10/29	否
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52	34,740.00	2019/9/10	2020/4/7	否
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53	18,600.00	2017/12/27	2024/11/26	否
华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54	9,999.00	2016/8/30	2022/8/30	否
华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54	49,999.00	2016/10/21	2022/8/30	否
华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54	19,999.00	2017/5/26	2022/8/30	否
华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54	9,999.00	2017/9/20	2022/8/30	否
华瀛（惠州大亚湾）石化码头仓储有限公司*55	19,999.00	2015/11/6	2023/11/6	否
华瀛（惠州大亚湾）石化码头仓储有限公司*55	23,999.00	2016/11/29	2023/11/6	否
华瀛（惠州大亚湾）石化码头仓储有限公司*55	9,999.00	2017/1/12	2023/11/6	否
华瀛（惠州大亚湾）石化码头仓储有限公司*55	25,999.00	2017/3/28	2023/11/6	否
华瀛（惠州大亚湾）石化码头仓储有限公司*55	19,999.00	2017/6/28	2023/11/6	否

华瀛（惠州大亚湾）石化码头仓储有限公司*55	9,999.00	2017/9/20	2023/11/6	否
新投华瀛石油化工（深圳）股份有限公司*56	9,000.00	2020/2/3	2021/2/3	否
新投华瀛石油化工（深圳）股份有限公司*56	6,000.00	2020/3/16	2021/3/15	否
华衍物流有限公司	8,000.00	2017/10/17	2020/10/16	否
山西康伟集团有限公司*57	46,454.05	2016/11/24	2020/8/17	否
山西沁源康伟森达源煤业有限公司*58	12,775.00	2013/8/6	2020/4/8	否
山西沁源康伟森达源煤业有限公司*59	18,505.46	2018/2/12	2019/9/30	否
山西康伟集团南山煤业有限公司*60	19,733.33	2018/4/25	2023/4/15	否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61	120,000.00	2018/9/10	2018/10/29	否
合 计	1,912,940.43			

*1：该项借款是由公司和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以其 5% 的电费收费权益提供质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2：该项借款是由公司、华晨电力股份公司和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以其依法拥有的可供出质的 3.24% 的电费收费权益提供质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3：该项借款是由公司、周口隆达发电有限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周口隆达发电有限公司以其依法可以出质的 2 台 66 万千瓦超超临界燃煤机组扩建项目建成后享有的电费收益权及全部收益和权益、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周口隆达发电有限公司 51% 股权提供质押担保；周口隆达发电有限公司以其依法拥有的可以抵押的 2 台 66 万千瓦超超临界燃煤机组扩建项目形成的资产，包括机器设备、土地使用权及厂房资产提供抵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4：该项借款是由公司、永泰集团有限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永泰城建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徐州永泰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 股权（20,000 万元）、永泰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永泰集团有限公司 220,427 万元股权、山西康伟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山西康伟集团南山煤业有限公司 100% 股权（5,000 万元）提供质押担保；山西康伟集团南山煤业有限公司以其采矿权提供抵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5：该项借款是由公司、华晨电力股份公司和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以其一、二期发电机组项下的电费收费权及电费收费权项下的电费应收账款等相关权益提供顺位质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6：该项借款是由公司、华晨电力股份公司、永泰集团有限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以其一、二期发电项目下 100% 电费应收账款提供顺位质押担保（质押的应收账款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462,847,250 元）；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以其二期工程 100 万千瓦超超临界燃煤机组 3#、4# 汽轮机、3# 发电机提供抵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7：该项借款是由公司和华晨电力股份公司共同提供担保。

*8：该项借款是由公司和华晨电力股份公司共同提供担保。

*9：该项借款是由公司和华晨电力股份公司共同提供担保。

*10：该项借款是由公司和华晨电力股份公司共同提供担保。

*11：该项借款是由公司、华晨电力股份公司和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以其一期 2 台 32 万千瓦项目、二期 2 台 103 万千瓦项目项下 100% 电费收费权提供顺位质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12：该项借款是由公司、华晨电力股份公司、永泰集团有限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以其一期 2 台 32 万千瓦项目、二期 2 台 103 万千瓦项目项下 100% 电费收费权提供顺位质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13：该项借款是由公司、华晨电力股份公司和周口隆达发电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周口隆达发电有限公司以其 2 台 66 万千瓦机组项下电费收费权提供顺位质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14：该项借款是由公司和华晨电力股份公司提供担保；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以其供电、供热、供汽设施运营所产生的全部电费收益、供热收益及供汽收益提供顺位质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15：该项借款是由公司、华晨电力股份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共同提供担保。

*16：该项借款是由公司和华晨电力股份公司共同提供担保；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以其 3,500

万元保证金提供质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17: 该项借款是由公司提供担保;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以其 120 万元保证金提供质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18: 该项借款是由公司提供担保;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以其 1,200 万元保证金提供质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19: 该项借款是由公司提供担保;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以其 2,300 万元保证金提供质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20: 该项借款是由公司提供担保;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以其 1,680 万元保证金提供质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21: 该项借款是由公司、华晨电力股份公司共同提供担保;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以其 2,600 万元保证金提供质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22: 该项借款是由公司和华晨电力股份公司提供担保; 河南华晨电力集团有限公司以其依法可以出质的国投南阳发电有限公司 102,000 万元的股权提供质押担保、中誉国信投资有限公司以其依法可以出质的国投南阳发电有限公司 103,000 万元的股权提供质押担保、国投南阳发电有限公司以其依法可以出质的本项目建成后所形成的电费收费权及其项下全部收益为本项目贷款按各银行贷款比例提供质押担保; 国投南阳发电有限公司以其依法拥有的可以抵押的本项目建成后形成的资产, 包括机器设备、土地使用权及厂房资产提供抵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23: 该项借款是由公司提供 50000 万元的担保、张家港华兴金城电力有限公司以其依法拥有的可以出质的项目建成后享有的售电、售热产生的收入收费权及其项下全部收益提供质押担保, 张家港华兴金城电力有限公司以其依法拥有的可以抵押的项目建成后的土地、厂房、电厂设备等全部资产为提供抵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24: 该项借款是由公司、华晨电力股份公司、永泰集团有限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 公司以其持有华熙矿业有限公司 33.33% 的股权、公司以其持有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16.94% 股权、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山西灵石华瀛孙义煤业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山西灵石华瀛天星柏沟煤业有限公司 51% 的股权、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山西灵石华瀛冯家坛煤业有限公司 100% 股权、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山西灵石华瀛荡荡岭煤业有限公司 100% 股权、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隰县华鑫煤焦有限责任公司 68% 股权、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山西瑞德焦化有限公司 68% 股权、永泰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公司 72,572.5 万股股权、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以其持有山西灵石银源新生煤业有限公司 68% 股权、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以其持有山西灵石银源兴庆煤业有限公司 34% 股权、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以其持有山西灵石银源华强煤业有限公司 34% 股权、华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以其持有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23.46% 股权、山西沁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其持有山西康伟集团有限公司 24% 股权提供质押担保; 山西灵石华瀛孙义煤业有限公司以其采矿权、山西灵石华瀛天星柏沟煤业有限公司以其采矿权、山西灵石银源新生煤业有限公司以其采矿权、隰县华鑫煤焦有限责任公司以其探矿权、山西瑞德焦化有限公司以其探矿权提供抵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25: 该项借款由公司、永泰集团有限公司、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共同提供担保。

*26: 该项借款是由公司和永泰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以其持有的陕西亿华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30% 股权提供质押担保; 陕西亿华矿业开发有限公司以其海则滩煤炭资源精查探矿权提供抵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27: 该项借款是由公司、永泰集团有限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 华泰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贵州永泰能源页岩气开发有限公司 10% 的股权提供质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28: 该项借款是由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 山西康伟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山西沁源康伟森达源煤业有限公司 51% 的股权、华元新能源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华熙矿业有限公司 2% 的股权、公司以其持有的华熙矿业有限公司 64.6% 的股权提供质押担保; 山西沁源康伟森达源煤业有限公司以其采矿权提供抵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 *29: 该项借款是由公司、永泰集团有限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 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以其 100% 拥有的山西灵石银源安苑煤业有限公司 15,000 万元股权提供质押担保; 山西灵石银源安苑煤业有限公司以其采矿权提供抵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 *30: 该项借款是公司 and 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 公司以其持有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 70% 的股权提供质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 *31: 该项借款是由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 1,000 万元保证金提供质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 *32: 该项借款是由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 1,000 万元保证金提供质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 *33: 该项借款是由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 1,500 万元保证金提供质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 *34: 该项借款是由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 1,500 万元保证金提供质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 *35: 该项借款是由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 1,500 万元保证金提供质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 *36: 该项借款是由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 1,500 万元保证金提供质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 *37: 该项借款是由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 1,500 万元保证金提供质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 *38: 该项借款是由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 1,500 万元保证金提供质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 *39: 该项借款是由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 1,500 万元保证金提供质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 *40: 该项借款是由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 1,500 万元保证金提供质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 *41: 该项借款是由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 1,500 万元保证金提供质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 *42: 该项借款是由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 1,500 万元保证金提供质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 *43: 该项借款是由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 1,500 万元保证金提供质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 *44: 该项借款是由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 1,500 万元保证金提供质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 *45: 该项借款是由公司、永泰集团有限公司、华熙矿业有限公司、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 公司以其持有的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60,600 万元股权提供质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 *46: 该项借款是由公司、永泰集团有限公司、华熙矿业有限公司、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 华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35,400 万元股权提供质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 *47: 该项借款是由公司、永泰集团有限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 山西灵石华瀛金泰源煤业有限公司以其机器设备提供抵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 *48: 该项借款是由公司、永泰集团有限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共同提供担保。
- *49: 该项借款是由公司、永泰集团有限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 山西沁源康伟森达源煤业有限公司以其部分设备提供抵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 *50: 该项借款是由公司、永泰集团有限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共同提供担保。
- *51: 该项借款由公司、华晨电力股份公司、永泰集团有限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 永泰集

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公司 32,987.5 万股、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山西灵石华瀛荡荡岭煤业有限公司 100% 股权、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以其持有山西灵石银源新生煤业有限公司 19% 股权、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隰县华鑫煤焦有限公司 19% 股权、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山西瑞德焦化有限公司 19% 股权、山西沁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其持有山西康伟集团有限公司 6% 股权、公司以其持有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7% 股权、华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以其持有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6% 股权、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以其持有山西灵石银源兴庆煤业有限公司 10% 股权、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以其持有山西灵石银源华强煤业有限公司 10% 股权、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山西灵石华瀛冯家坛煤业有限公司 100% 股权、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山西灵石华瀛孙义煤业有限公司 100% 股权、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山西灵石华瀛天星柏沟煤业有限公司 51% 股权提供质押担保；山西灵石华瀛荡荡岭煤业有限公司以其采矿权、山西灵石银源新生煤业有限公司以其采矿权、隰县华鑫煤焦有限责任公司以其探矿权、山西瑞德焦化有限公司以其探矿权、山西灵石华瀛冯家坛煤业有限公司以其采矿权提供抵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52: 该项借款是由公司、永泰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以其持有的陕西亿华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30% 股权提供质押担保；陕西亿华矿业开发有限公司以其海则滩煤炭资源精查探矿权提供抵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53: 该项借款是由公司提供担保；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以其应收华熙矿业有限公司 2 亿元煤款提供质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54: 该项借款是由公司、永泰集团有限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公司以其持有的华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45% 的股权、华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华瀛（惠州大亚湾）石化码头仓储有限公司 36% 的股权、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山西灵石华瀛天星柏沟煤业有限公司 22.95% 的股权、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山西灵石华瀛孙义煤业有限公司 45% 的股权、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山西灵石华瀛冯家坛煤业有限公司 45% 的股权、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山西灵石华瀛荡荡岭煤业有限公司 45% 的股权、公司以其持有的华熙矿业有限公司 14.9985% 股权提供质押担保；华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以其海域使用权（10.3 公顷、36.1122 公顷、21.0652 公顷、18.1876 公顷）、山西灵石华瀛天星柏沟煤业有限公司以其采矿权、山西灵石华瀛冯家坛煤业有限公司以其采矿权提供抵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55: 该项借款是由公司、永泰集团有限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公司以其持有的华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55% 股权、公司以其持有的华熙矿业有限公司 18.3315% 股权、华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华瀛（惠州大亚湾）石化码头仓储有限公司 44% 股权、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山西灵石华瀛天星柏沟煤业有限公司 28.05% 股权、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山西灵石华瀛孙义煤业有限公司 55% 股权、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山西灵石华瀛荡荡岭煤业有限公司 55% 股权、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山西灵石华瀛冯家坛煤业有限公司 55% 股权提供质押担保；华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以其海域使用权（51.5675 公顷、18.1876 公顷）、山西灵石华瀛孙义煤业有限公司以其采矿权、山西灵石华瀛荡荡岭煤业有限公司以其采矿权提供抵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56: 该项借款是由公司、永泰集团有限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共同提供担保。

*57: 该项借款是由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公司以其持有山西康伟集团有限公司 65% 股权、山西康伟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山西康伟集团孟子峪煤业有限公司 100% 股权提供质押担保；山西康伟孟子峪煤业有限公司以其煤炭采矿权提供抵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58: 该项借款是由公司和华晨电力股份公司提供担保；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以其持有的陕西亿华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10% 股权提供质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59: 该项借款是由公司、永泰集团有限公司和山西康伟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提供担保；山西康伟集团南山煤业有限公司太岳大酒店以其位于沁源县沁河镇桥西街房产提供抵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60: 该项借款是由公司、永泰集团有限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共同提供担保；山西沁源康伟森达源煤业有限公司以其部分设备及巷道资产提供抵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61: 2018 年 9 月，公司与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保证合同》，为永泰集团 12 亿元借款提供保证担保。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为永泰集团提供担保余额为 12 亿元，该项担保

现已逾期。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1	23,414.42	2017/4/7	2020/7/6	否
王广西*1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	2017/10/17	2020/10/16	否
王广西*2	75,811.17	2018/5/14	2021/4/7	否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3	24,990.00	2019/11/27	2020/11/25	否
王广西*3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	7,800.00	2019/12/30	2020/12/29	否
王广西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4	14,950.00	2017/11/23	2019/11/23	否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4				
王广西*4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4	5,000.00	2018/1/11	2019/9/23	否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4				
王广西*4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5	45,000.00	2019/12/11	2020/12/4	否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5				
王广西*5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6	9,000.00	2017/8/7	2021/12/31	否
王广西*6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7	1,000.00	2018/4/17	2019/4/17	否
王广西*7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7	1,000.00	2018/4/26	2019/4/26	否
王广西*7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7	15,000.00	2018/6/20	2019/6/20	否
王广西*7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	2020/1/17	2021/1/16	否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8	55,800.00	2017/10/25	2022/10/27	否
王广西*8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9	30,000.00	2017/4/11	2022/4/11	否
王广西*9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10	24,500.00	2018/4/9	2020/4/7	否
王广西*10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10	20,000.00	2018/4/28	2020/4/24	否
王广西*10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	13,798.98	2019/8/27	2021/12/15	否
王广西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	14,000.00	2020/3/16	2021/3/15	否
王广西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	15,288.11	2017/6/22	2018/8/16	否
王广西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	9,972.05	2017/7/4	2022/9/19	否
王广西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11	27,034.03	2017/11/14	2023/8/14	否
王广西*11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	25,000.00	2017/10/20	2018/7/6	否
王广西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	2017/8/17	2022/2/17	否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12	247,449.41	2013/8/6	2020/2/6	否
王广西*12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	72,511.86	2016/3/30	2022/3/30	否
王广西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	134,450.02	2016/5/19	2022/5/19	否
王广西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	178,708.17	2016/7/7	2022/7/7	否
王广西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	12,870.00	2017/12/18	2022/12/18	否
王广西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	35,000.00	2017/8/18	2019/9/29	否
王广西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2018/3/29	2021/3/29	否
王广西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	2017/12/22	2019/3/8	否
王广西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	2018/1/22	2019/1/22	否
王广西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	42,000.00	2015/10/22	2018/10/22	否
王广西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	90,800.00	2015/10/23	2024/10/22	否
王广西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	112,000.00	2015/11/27	2018/11/27	否
王广西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	26,000.00	2015/11/27	2025/6/23	否
王广西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	32,858.01	2018/4/4	2019/9/29	否
王广西				
合计	1,696,006.23			

*1: 该项借款是由华熙矿业有限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山西灵石银源新安发煤业有限公司 51% 股权提供质押担保；山西灵石银源新安发煤业有限公司以其采矿权提供抵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2: 该项借款是由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山西灵石华瀛金泰源煤业有限公司 90% 股权提供质押担保；山西灵石华瀛金泰源煤业有限公司以其采矿权提供抵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3: 该项借款是由永泰集团有限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山西灵石华瀛天星集广煤业有限公司 51% 股权提供质押担保；山西灵石华瀛天星集广煤业有限公司以其采矿权提供抵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4: 该项借款是由永泰集团有限公司、华晨电力股份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以其持有山西灵石银源新生煤业有限公司 13% 股权、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隰县华鑫煤焦有限责任公司 13% 股权、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山西瑞德焦化有限公司 13% 股权、山西沁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其持有山西康伟集团有限公司 5% 股权、公司以其持有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6% 股权、华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以其持有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5% 股权、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以其持有山西灵石银源兴庆煤业有限公司 7% 股权、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以其持有山西灵石银源华强煤业有限公司 7% 股权、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山西灵石华瀛荡荡岭煤业有限公司 100% 股权、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山西灵石华瀛孙义煤业有限公司 100% 股权、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山西灵石华瀛天星柏沟煤业有限公司 51% 股权、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山西灵石华瀛冯家坛煤业有限公司 100% 股权、永泰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公司 26,390 万股股权提供质押担保；山西灵石银源新生煤业有限公司以其采矿权、隰县华鑫煤焦有限责任公司以其探矿权，山西瑞德焦化有限公司以其探矿权、山西灵石华瀛冯家坛煤业有限公司以其采矿权提供抵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5: 该项借款是由永泰集团有限公司、华熙矿业有限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华泰矿业有

限公司以其持有的贵州永泰能源页岩气开发有限公司 10% 股权提供质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6: 该项借款是由永泰集团有限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 4% 股权提供质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7: 该项借款是由永泰集团有限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 公司以其对众惠财产相互保险社的初始运营资金债权(债权本金金额为 2.3 亿元)以及该等债权产生的利息、从权利、附属权利提供质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8: 该项借款是由永泰集团有限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 贵州昊锐源能源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湖南桑植页岩气开发有限公司 90% 股权提供质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9: 该项借款是由永泰集团有限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 公司以其持有的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15% 股权提供质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10: 该项借款是由永泰集团有限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 华泰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贵州永泰能源页岩气开发有限公司 10% 股权提供质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11: 该项借款是由永泰集团有限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 10% 股权提供质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12: 该项借款是由永泰集团有限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 华泰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贵州永泰能源页岩气开发有限公司 56.5% 的股权提供质押担保; 贵州永泰能源页岩气开发有限公司以其探矿权提供抵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之间的担保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	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	5,000.00	2020/4/20	2020/10/25	否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1	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	15,000.00	2019/7/24	2020/7/24	否
	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	15,000.00	2020/5/15	2021/5/15	否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	3,000.00	2019/12/19	2020/12/12	否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	5,000.00	2020/2/12	2021/2/11	否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2	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	13,000.00	2019/8/6	2020/7/31	否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	9,999.00	2020/3/26	2020/10/31	否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3	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	735.00	2010/8/18	2020/8/18	否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	2,200.00	2010/7/19	2020/7/19	否
周口隆达发电有限公司*4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4	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	38,500.00	2004/10/10	2023/11/5	否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5	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	4,800.00	2015/6/9	2024/6/8	否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	25,600.00	2016/8/29	2023/8/29	否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6	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	6,613.90	2019/1/28	2024/1/28	否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7 江苏华晨电力集团有限公司*7 江苏华兴热力有限公司*7	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	28,000.00	2019/12/31	2026/12/30	否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	15,000.00	2020/4/27	2020/10/29	否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	9,000.00	2020/4/9	2021/4/9	否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	993.40	2019/9/18	2020/9/17	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	4,000.00	2019/9/18	2020/9/17	否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	5,000.00	2019/12/6	2020/12/3	否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	5,000.00	2019/12/27	2020/12/24	否
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8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	20,000.00	2019/8/16	2020/8/16	否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	15,000.00	2020/3/20	2021/3/20	否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	25,000.00	2020/4/2	2021/4/2	否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	10,000.00	2020/1/17	2021/1/17	否
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9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	11,925.00	2019/8/6	2020/7/31	否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10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	15,000.00	2019/8/6	2020/7/31	否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	10,000.00	2020/4/13	2020/10/30	否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	10,000.00	2020/4/14	2020/10/30	否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	9,798.00	2019/7/15	2020/7/15	否
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11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	66,927.60	2013/6/27	2026/6/27	否
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11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	11,314.34	2016/12/29	2021/12/20	否
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汝阳三吉利新能源有限公司	2,922.00	2018/2/24	2025/9/25	否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12	汝阳三吉利新能源有限公司	7,355.48	2015/9/10	2023/3/10	否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12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13	张家港华兴电力工程检修有限公司	20,000.00	2017/11/15	2020/11/13	否
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13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	2019/12/13	2020/12/12	否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4,890.53	2020/1/21	2020/12/18	否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	2020/2/26	2021/2/26	否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	2020/2/27	2021/2/27	否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	2020/2/28	2021/2/28	否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500.00	2020/3/5	2021/3/5	否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500.00	2020/3/6	2021/3/6	否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14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	2019/12/31	2020/12/31	否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6,712.65	2016/1/22	2026/3/22	否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15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4,700.00	2019/5/8	2021/4/26	否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1,596.69	2015/4/22	2026/3/22	否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34,400.00	2015/8/28	2022/8/28	否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16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	2020/1/17	2021/1/17	否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17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3,500.00	2020/4/2	2021/4/2	否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周口隆达发电有限公司	2,700.00	2020/3/10	2021/3/9	否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周口隆达发电有限公司	3,500.00	2020/4/17	2021/4/16	否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18	周口隆达发电有限公司	2,500.00	2020/3/20	2020/9/20	否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18					
山西康伟集团有限公司	山西康伟集团南山煤业有限公司	4,900.00	2020/6/19	2021/6/18	否
合计		573,583.59			

*1: 该项借款是由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江苏华晨电力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张家

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 80%的股权、江苏华晨电力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 50%的股权提供质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2: 该项借款是由华晨电力股份公司提供担保; 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以其一期发电机组 30% 份额电费收费权及其项下全部权益和收益提供质押担保;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以其一期发电机组项目涉及的房屋所有权和土地使用权提供顺位抵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3: 该项借款是由华晨电力股份公司提供担保;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以其 2 台 63 万千瓦燃煤发电机组 23% 的电费收费权、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以其 2 台 39 万千瓦燃气发电机组 40% 的电费收费权提供质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4: 该项借款是由华晨电力股份公司提供 75% 的担保、北京国利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提供 25% 的担保和周口隆达发电有限公司提供 100% 担保; 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以其依法拥有的可供出质的 2 台 39 万千瓦燃气-蒸汽联合循环发电机组项目建成后 25% 的电费收费权益提供质押担保; 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以其依法拥有的可以抵押的一期资产(发电机、汽轮机及其他配套设备等、土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提供抵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5: 该项借款是由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以其合法享有的应收账款, 即供热管道项目建成后形成的供热收费权及其项下全部收益并开立供热收费专户提供质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6: 该项借款是由华晨电力股份公司提供担保; 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以其主合同项下占有和使用租赁标的物(供热管网) 而产生的一切收益权提供顺位质押而共同取得。

*7: 该项借款是由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江苏华晨电力集团有限公司、江苏华兴热力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江苏华兴热力有限公司 80% 股权、以其拥有可供出质的 一期发电机组 30% 电费收费权益提供质押担保; 江苏华兴热力有限公司以其可供出质的 80% 应收账款提供质押担保; 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项下土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提供顺位抵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8: 该项借款是由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江苏华晨电力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 80% 股权、江苏华晨电力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 50% 的股权提供质押而共同取得。

*9: 该项借款是由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一期发电机组 13.76% 份额电费收益权及其项下全部权益和收益提供质押担保;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一期房屋所有权和土地使用权提供顺位抵押而共同取得。

*10: 该项借款是由华晨电力股份公司提供担保;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以其一期发电机组 13.76% 份额电费收益权及其项下全部权益和收益提供质押担保;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一期房屋所有权和土地使用权提供顺位抵押而共同取得。

*11: 该项借款是由华晨电力股份公司和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以其一期 2 台 63 万千瓦燃煤机组售电收入的 30% 应收账款提供质押担保;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以其土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和港口设施提供抵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12: 该项借款是由华晨电力股份公司和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汝阳三吉利新能源有限公司以其 100% 电费收费权、河南华兴新能源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汝阳三吉利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提供质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13: 该项借款是由华晨电力股份公司和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张家港华兴电力工程检修有限公司与其与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签订的沙电维(2018)-001 检修承揽 2018-001、沙电维(2018)-0032 检修承揽 2018-002、沙电维(2018)-003 检修承揽 2018-003 三份检修合同项下全部应收账款质押而共同取得。

*14: 该项借款是由华晨电力股份公司提供担保;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以其郑州市二七区兴华南街 99 号 2 号楼的 22 套房产及中原区桐柏南路 77 号帝湖花园的 30 套房产提供抵押担保而共

同取得。

*15: 该项借款是由华晨电力股份公司提供担保;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以其海淀区首体南路 20 号 4、5 号楼 3 层 301 的房产(京(2018)海不动产权第 0032204 号)及上述房产相应的土地使用权为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抵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16: 该项借款是由华晨电力股份公司提供担保;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以其 5,000 万元保证金提供质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17: 该项借款是由华晨电力股份公司提供担保;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以其 3,500 万元保证金提供质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18: 该项借款是由华晨电力股份公司和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 周口隆达发电有限公司以其 2,500 万元保证金提供质押担保而共同取得。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66.95	441.32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新投国际能源有限公司			2,068,795.15	20,687.95
	小 计			2,068,795.15	20,687.95
其他应收款	郑州裕中煤业有限公司	1,142,096,289.35	97,649,232.74	1,083,953,997.74	69,915,032.85
	北京永泰华恒置业有限公司	2,000,000.00	416,200.00	10,234,747.75	774,084.87
	北京华清卓克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452,235.68	452,235.68
	小 计	1,144,096,289.35	98,065,432.74	1,094,640,981.17	71,141,353.40

(2). 应付项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同负债	新疆新投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716,788.44
	新投能源控股(北京)有限公司	185,364,536.42	358,479,005.45
	小 计	185,364,536.42	359,195,793.89
其他应付款	竣丰投资有限公司	4,302,251.93	4,318,698.06
	开源金泰资本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5,931.19
	新投能源控股(北京)有限公司	19,635,693.20	19,635,693.20
	小 计	23,937,945.13	23,990,322.45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十三、 股份支付****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5、 其他**√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股份支付情况。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2、 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适用 不适用**A、 债务违约及化解情况**

自 2018 年 7 月初发生债务问题以来, 在各级地方政府、 监管机构和债委会指导

和帮扶下，公司通过稳定生产经营、及时寻求政府救助、加快资产处置、深入开展债权人沟通等多种措施，积极认真应对，全力推进债务重组，稳妥化解债务风险。

一是争取政府支持情况。自债务问题发生以来，公司积极向企业所在地政府进行汇报，全力争取各项支持。公司所属电厂获得江苏、河南当地政府的大力支持和帮助，为电厂运行和项目建设提供资金支持，缓解资金压力；公司山西地区煤矿所在地政府成立了以主要领导为组长的应对债务风险保证生产经营领导小组，由相关政府部门牵头成立了各专项工作小组，全力保证煤矿的安全生产与经营稳定；公司所属石化项目获得广东当地税收减免等优惠政策，为项目试运营提供了良好保障。

二是债务重组方案进展情况。2018年8月23日成立以国家开发银行为主席行、中信银行为联席主席行的债委会，在监管机构及各级地方政府指导与支持下，积极协调对公司开展帮扶：一是全力保证公司实体企业正常生产经营，确保公司企业稳定生产、稳定就业；二是及时要求不抽贷、不压贷、不断贷，合理调整短期债务到期回收计划，保持债务余额整体稳定；三是推动有效降低公司财务负担，目前公司有息负债已有70%左右融资成本下调至基准利率或LPR水平；四是强调慎重采取查封资产、冻结账户等影响企业经营的保全措施，积极协调达成和解方案。

2019年7月19日，债委会召开主席团会议，议定《关于化解永泰能源债务风险的建议方案》，方案核心思路即“资产处置+债务重组”，加快非主业资产处置，妥善处置存量金融有息债务，实现公司财务可持续发展。2019年12月30日，经过多次与债权人沟通后，债委会结合各方反馈意见，对重组方案部分细节进行了优化。2020年以来，公司在债委会指导下，加快推进债务重组各项工作，并积极与债权人沟通，目前债务重组初步方案已取得债权人多数共识。

后续公司将实施司法重整，通过债转股和留债债权延期并合理调整利率水平以降低公司融资成本，结合出售公司非主业资产，将公司负债结构调至合理水平，提升公司业绩，从根本上保护全体债权人及中小股东权益。

三是资产处置情况。债务问题产生后，公司及时制定了资产出售计划，对内设立总协调组和专项工作小组，对外积极拓宽交易渠道、广泛收集市场信息，多举措推动资产处置进度。报告期内，公司所属江苏永泰发电有限公司100%股权已完成出售，后续公司将继续加大资产处置力度，加快推进债务问题化解。

四是债权人沟通情况。报告期内，公司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在债委会和监管机构等指导下，广泛、深入开展债权人沟通，及时推进展期和缓、降息、诉讼和解等工作，保证了金融债务关系的基本稳定，并促使融资成本有所下降。

B、银行账户冻结的款项说明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被查封冻结的银行存款余额为3,510.49万元。

C、未决诉讼仲裁

起诉方	纠纷类型	诉讼金额(元)	目前进展情况
华鲁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合同纠纷	45,685,646.84	截至本报告报出日已和解
华鲁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合同纠纷	92,712,110.23	截至本报告报出日已和解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融资工具交易纠纷	21,678,200.00	一审审理中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融资工具交易纠纷	10,839,100.00	一审审理中
立根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合同纠纷	98,462,784.74	一审已和解

起诉方	纠纷类型	诉讼金额(元)	目前进展情况
立根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合同纠纷	98,462,784.74	一审已和解
江苏省星霖碳业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星霖碳业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	经济合同纠纷	5,998,400.00	一审判决后已上诉
华中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合同纠纷	37,823,480.00	二审已判决
华中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合同纠纷	37,823,480.00	二审已判决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融资工具交易纠纷	54,448,750.00	已申请执行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融资工具交易纠纷	53,780,090.00	已申请执行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融资工具交易纠纷	54,195,500.00	已申请执行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融资工具交易纠纷	144,450,000.00	已申请执行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	经济合同纠纷	1,999,534.47	一审判决后已上诉
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融资工具交易纠纷	174,185,696.00	截至本报告报出日已和解
横琴华通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合同纠纷	257,872,188.50	已申请执行
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融资工具交易纠纷	85,871,000.00	截至本报告报出日已和解
国网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合同纠纷	158,043,203.73	已申请执行正商谈和解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交易纠纷	54,448,750.00	已申请执行
兴铁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信托贷款合同纠纷	151,983,500.00	截至本报告报出日已和解
中民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合同纠纷	73,522,736.49	截至本报告报出日已和解
中民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合同纠纷	83,018,890.63	截至本报告报出日已和解
恒大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债务融资工具及公司债券交易纠纷	293,926,200.00	一审判决后已上诉
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债务融资工具交易纠纷	32,492,354.25	截至本报告报出日已和解
中欧盛世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债务融资工具交易纠纷	54,198,863.70	截至本报告报出日已和解
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债务融资工具交易纠纷	214,000,000.00	已申请执行正商谈和解
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债务融资工具交易纠纷	34,408,592.00	二审已判决
海通恒信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保理合同纠纷	223,401,700.00	截至本报告报出日已和解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债务融资工具交易纠纷	324,707,361.00	截至本报告报出日已和解
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融资工具交易纠纷	420,090,214.58	一审审理中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债务融资工具交易纠纷	395,319,404.66	截至本报告报出日已和解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债务融资工具交易纠纷	318,123,166.66	截至本报告报出日已和解
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交易纠纷	204,055,500.00	截至本报告报出日已和解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债券交易纠纷	160,772,033.33	截至本报告报出日已和解
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融资工具交易纠纷	22,919,771.74	截至本报告报出日已和解
前海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交易纠纷	83,218,750.00	截至本报告报出日已和解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债券交易纠纷	36,515,435.00	截至本报告报出日已和解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融资工具交易纠纷	31,606,250.00	已申请执行
三度星和（北京）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交易纠纷	39,110,849.45	截至本报告报出日已和解
三度星和（北京）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交易纠纷	18,486,708.77	截至本报告报出日已和解
三度星和（北京）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交易纠纷	25,367,779.73	截至本报告报出日已和解
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债务融资工具交易纠纷	33,023,517.00	一审审理中
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反诉被告）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13,363,316.00	二审已判决
江苏金茂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保理合同纠纷	207,175,300.00	一审审理中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融资工具交易纠纷	32,214,373.04	一审审理中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融资工具交易纠纷	44,013,380.00	一审审理中
鄂尔多斯市金驼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债务融资工具交易纠纷	55,977,410.95	一审审理中
鸡西煤矿机械有限公司	票据追索权纠纷	100,768.00	一审审理中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交易纠纷	155,919,296.16	一审审理中

起诉方	纠纷类型	诉讼金额(元)	目前进展情况
福建省同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合同纠纷	14,297,536.33	一审判决后已上诉
北京城建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合同纠纷	14,883,282.00	一审审理中
北方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融资工具交易纠纷	177,724,919.51	一审审理中
中南橡胶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经济合同纠纷	771,648.35	截至本报告报出日已和解
陕西蓝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交易纠纷	71,496,937.00	一审审理中
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交易纠纷	4,314,799.45	一审审理中
广发期货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交易纠纷	1,698,624.00	一审审理中
焦作中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理合同纠纷	18,286,301.37	一审审理中
雅安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融资工具交易纠纷	33,732,256.43	一审审理中
中航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合同纠纷	204,110,175.01	一审审理中
上海合晟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交易纠纷	15,132,967.45	一审审理中
华澳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借款合同纠纷	184,360,380.69	一审审理中
国家开发银行山西省分行	借款合同纠纷	349,025,718.44	已申请执行
国家开发银行山西省分行	借款合同纠纷	349,025,718.44	已申请执行
国家开发银行	借款合同纠纷	129,555,224.70	已申请执行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借款合同纠纷	493,000,000.00	截至本报告报出日已和解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	借款合同纠纷	894,200,000.00	截至本报告报出日已和解
泰安市普照小区业主委员会	房屋产权行政诉讼	0.00	一审已判决
北京乐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债券交易纠纷	4,221,379.95	一审审理中
郑州新和粉煤灰开发有限公司	经济合同纠纷	0.00	一审审理中
周口市华源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工程合同纠纷	1,591,189.49	一审已判决
吉林昊宇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经济合同纠纷	18,045,749.82	截至本报告报出日已和解
华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借贷纠纷	10,715,275.00	一审审理中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交易纠纷	8,707,218.10	一审审理中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交易纠纷	5,106,601.68	一审审理中
合计		8,275,818,025.60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新密市超化煤矿有限公司	24,900.00	2011/9/15	2026/9/14	否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新密市超化煤矿有限公司	1,845.00	2011/9/15	2021/3/26	否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	新密市恒业有限公司	17,850.00	2012/5/29	2027/5/28	否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新密市恒业有限公司	17,850.00	2012/5/29	2027/5/28	否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					
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	120,000.00	2018/9/10	2018/10/29	否
合计		182,445.00			

说明：上述华晨电力股份公司及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均系其被收购前实施的担保事项。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 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92,815,420.04
5 年以上	4,726,200.62
合 计	197,541,620.6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 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7,541,620.66	100.00	5,614,154.05	2.84	191,927,466.61	184,001,712.24	100.00	5,498,287.77	2.99	178,503,424.47
其中：										
账龄组合	93,521,543.51	47.34	5,614,154.05	6.00	87,907,389.46	81,934,916.22	44.53	5,498,287.77	6.71	76,436,628.45
内部往来组合	104,020,077.15	52.66			104,020,077.15	102,066,796.02	55.47			102,066,796.02
合 计	197,541,620.66	100.00	5,614,154.05	2.84	191,927,466.61	184,001,712.24	100.00	5,498,287.77	2.99	178,503,424.4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 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88,795,342.89	887,953.43	1.00
5 年以上	4,726,200.62	4,726,200.62	100.00
合 计	93,521,543.51	5,614,154.05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498,287.77	115,866.28				5,614,154.05
合 计	5,498,287.77	115,866.28				5,614,154.0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140,856,797.12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71.30%，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496,813.57 元。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适用 不适用**(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38,663,700,494.42	38,334,015,824.21
合 计	38,663,700,494.42	38,334,015,824.2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适用 不适用**(2). 重要逾期利息**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4). 应收股利**适用 不适用**(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适用 不适用**(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其他应收款****(7). 按账龄披露**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342,645,061.97
1 至 2 年	23,859,995,812.92
2 至 3 年	13,397,563,786.17
3 至 4 年	22,460,900.90
4 至 5 年	41,179,194.08
5 年以上	1,416,093.78
合 计	38,665,260,849.82

(8).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2,828,167.78	2,691,195.28
关联方往来款	38,615,590,067.06	38,285,982,882.24
融资保证金	46,567,418.60	46,567,418.60
保证金	210,000.00	210,000.00
代垫款	65,196.38	81,465.45
合计	38,665,260,849.82	38,335,532,961.57

(9).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101,043.60		1,416,093.76	1,517,137.36
本期计提	43,218.04			43,218.04
2020年6月30日余额	144,261.64		1,416,093.76	1,560,355.40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0).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17,137.36	43,218.04				1,560,355.40
合计	1,517,137.36	43,218.04				1,560,355.4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1).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34,467,501,732.65	0-3 年	89.14	
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4,034,303,050.77	1-2 年	10.43	
澳大利亚永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72,109,067.98	0-5 年	0.19	
中国康富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融资保证金	15,000,000.00	3-4 年	0.04	
华瀛(惠州大亚湾)石化码头仓储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13,773,693.11	1 年以内	0.04	
合计	/	38,602,687,544.51		99.84	

(13).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5).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6,279,818,633.00		26,279,818,633.00	26,279,818,633.00		26,279,818,633.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43,176,294.27		43,176,294.27	41,167,788.09		41,167,788.09
合计	26,322,994,927.27		26,322,994,927.27	26,320,986,421.09		26,320,986,421.09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	390,976.00			390,976.00		
山西康伟集团有限公司	289,500.00			289,500.00		
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	208,000.00			208,000.00		
澳大利亚永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8,605.86			8,605.86		
华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1,020,000.00			1,020,000.00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600,900.00			600,900.00		
华衍物流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华泰矿业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合计	2,627,981.86			2,627,981.86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 综合收益 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 放现金 股利或 利润	计提 减值 准备	其 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山西高新普惠旅游文 化发展有限公司	41,167,788.09			2,008,506.18						43,176,294.27	
小计	41,167,788.09			2,008,506.18						43,176,294.27	
合 计	41,167,788.09			2,008,506.18						43,176,294.2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28,895,979.51	661,834,902.72	613,906,906.99	359,636,248.16
其他业务	173,595,416.64	136,456,536.86	140,085,311.64	107,505,743.18
合 计	1,202,491,396.15	798,291,439.58	753,992,218.63	467,141,991.34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008,506.18	-652,776.98
债务重组收益	16,034,286.33	57,143,219.78
合 计	18,042,792.51	56,490,442.80

6、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八、补充资料****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0,068,395.2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259,034.7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9,793,743.95	
债务重组损益	16,034,286.33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34,374,651.8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317,959.5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1,187,072.44	
所得税影响额	-7,109,504.7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444,833.28	
合 计	3,721,438.46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43	0.0082	0.008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42	0.0079	0.0079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适用 不适用**4、其他**□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董事长签名的半年度报告文本。
	载有董事长、总会计师、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报告期内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件。

董事长：王广西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0 年 8 月 27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